

宏正设计

NEEQ: 838571

宏正工程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HONGZHENG ENGINEERING DESIGN GROUP CO., LTD



年度报告

2023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单德贵、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定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黄定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九、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公司不存在未按要求进行披露的事项。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6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9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2
第五节	公司治理	31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38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152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	指	宏正工程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宏正投资	指	浙江宏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报告期	指	2023 年度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指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	指	根据客户需求、工程所在位置、工程预算等信息,为客户提供工程前期的可行性研究、项目策划、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配合等全过程技术服务,并配合工程全过程中的手续申报、资源推介等提供全方面的咨询服务。设计范围覆盖居住、商业及办公、工业、公共建筑等多个建筑领域,长期为政府及国内外知名大型房产企业、工业企业提供设计服务
节能评估	指	根据节能法规、标准,对各级人民政府发展改革部门管理的在我国境内建设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的能源利用是否科学合理进行分析评估,并编制节能评估文件或填写节能登记表。
工程勘察设计	指	建筑工程施工前的工程测量、工程地质勘察和工程设计等活动
绿建	指	在建筑的全生命周期内,最大限度地节约资源,保护环境和减少污染,为人们提供健康、舒适和高效的使用空间,与自然和谐共生的建筑
BIM	指	建筑信息模型 (Building Information Modeling) 是建筑学、工程学及土木工程的新工具。建筑信息模型或建筑资讯模型一词由 Autodesk 所创的。它是来形容那些以三维图形为主、物件导向、建筑学有关的电脑辅助设计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宏正工程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HONGZHENG ENGINEERING DESIGN GROUP CO.,LTD		
	HZEDG		
法定代表人	徐文辉	成立时间	2003年8月21日
控股股东	无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为单德贵、徐文辉、徐奇立、陈立新、沈陆巍、倪剑敏、洪峰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M)-专业技术服务业(M74)-其他专业技术服务业(M749)-专业化设计服务(M7491)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各类民用及工业建筑的建筑设计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宏正设计	证券代码	838571
挂牌时间	2016年8月17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105,378,00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财通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天目山路198号财通双冠大厦西楼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徐文辉	联系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中环南路320号
电话	0573-82571003	电子邮箱	003@zjhongzheng.com
传真	0573-82571003		
公司办公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中环南路320号	邮政编码	314050
公司网址	www.hzedg.com.cn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007539644377		
注册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中环南路320号		
注册资本（元）	105,378,00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商业模式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各类民用及工业建筑的建筑设计、装饰设计、轻钢结构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照明工程设计、消防设施工程设计、玻璃幕墙工程设计、人防工程设计、市政道桥工程设计、市政给排水工程设计、风景园林工程设计、城市规划设计、工程总承包、房屋安全鉴定等服务。主要设计项目类型为：办公、商业、教育、医疗、展览、文化娱乐等公共建筑；居住区规划、别墅、高层、住宅等居住建筑；高科技及工业建筑单体等工业建筑；办公建筑装修、商业建筑装修、居住建筑装修、文化娱乐建筑装修等装饰工程。公司本着“德信立业、诚正明远”的宗旨，以非凡的创意和丰富的经验为广大业主提供完美的服务，在最大程度上满足业主要求。以良好的服务和优质的设计产品树立品牌形象，通过渠道开拓和经营模式创新来稳固市场。公司具备较强的设计实力，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在具体的收益实现上，公司通过为地产公司等甲方，提供从概念策划、建筑方案设计、总体设计（扩初设计）到施工图设计及施工配合等一体化的设计服务来获得收益。经过长期经营，公司已形成了系统化的服务流程。

1、采购模式

公司作为建筑设计服务提供商，在日常经营中主要向下列供应商采购产品和服务：

第一类、数字图像制作公司；

第二类、文本打印制作公司；

第三类、图文设计制作公司；

此外，公司还采购第三方设计工具软件和计算机设备，以满足日常设计类业务开展的需要。

2、销售模式

(1) 销售模式

公司的营销工作由主要由经营部负责，具体包括客户关系的维护、销售渠道的拓展、新客户的开发、具体项目设计委托合同签订、项目后期跟踪等。公司设计服务的销售包括招投标、机构客户直接销售、个人客户直接销售。公司通过自主营销及竞标的方式获得订单；部分客户会以直接委托的方式进行采购。销售人员了解客户的需求后，根据客户提供的设计任务书，经过项目评审询价后给出报价单，参与投标或询价；设计合同签订后，经营人员将自己负责的设计项目下发给方案所、土建所、机电所等相关部门，启动公司内部的项目流程。之后，经营和项目经理会持续跟踪具体合同的执行情况及后续客户维护工作。部分客户会以询价的方式进行采购：即同时向几家进入其供应商目录的企业以询函的方式发出邀请，要求其提供供应商资料、报价，经过综合评定后确认。

(2) 市场推广

公司主要通过以下几种方式进行市场推广：公司经营部负责市场开拓，按照客户类型安排经营经理对自己负责的客户进行不定期拜访，以获得客户的项目需求；成为客户供应商体系的成员，根据客户项目需求进行竞价，以获得订单机会；项目负责人通过项目后期跟踪和工程回访等维护客户。

(3) 客户管理

公司经营部负责客户管理工作。结合公司服务对象多为大客户的特点，公司销售部建立了“一对一”的服务模式，为客户提供个性化服务，力争以不断超过客户预期的服务来提升客户满意度，提高客户黏性。“一对一”的客户服务模式符合公司的业务模式的需要，有助于实现对大客户维护

工作。

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经营计划积极外拓市场，内抓管理，取得了一些成绩。

1、开拓市场

在嘉兴五县二区范围之外积极寻觅设计团队合作，组建分公司扩大集团公司影响力，投资设计全资子公司宏正工程设计咨询（嘉兴）有限公司拓展市场，增加集团公司营收。

2、技术研发

在BIM设计技术、装配式建筑PC设计技术、绿色建筑技术等新技术、新工艺的研究上加大投入，积极申报高新技术企业，确保嘉兴范围内集团公司行业领先地位。

3、能力建设

集团公司及子公司要努力拓展业务范围、积极升级企业资质；集团公司内部要常态化开展技术交流和企业文化建设，提高员工综合素质，提升组织凝聚力和员工的幸福感、归属感。

4、改革工作

对人力资源、技术质量、生产经营、薪酬等方面进行预测和评估，积极创建集团公司新的组织架构。

5、供应链管理

完善能效测评、施工图审查、工程设计、EPC总承包、房屋使用安全鉴定等内部供应链体系；建立和完善客户管理制度、技术采购管理制度、招投标管理制度，综合评估上下游企业，防范风险、提高竞争力。

6、强化人才培养，完善成长平台

鼓励员工参与中高级职称评定和执业资格考试，完善公司层级考核及岗位任命管理制度，完善相应的奖励、补贴管理机制。

7、内控管理

大力提升信息化管理化水平，继续完善氙云业务系统、财务报销系统、固定资产管理系统等数字化模块，推进管理数字化转型。

(二) 行业情况

建筑设计服务于人类社会生产和生活对建筑的需求，建筑设计行业也随着人类文明的进化和升级不断进步。“十四五”时期，我国建筑设计行业迎来重要的发展机遇，传统建筑设计市场空间保持稳定，“一带一路”、城市改造升级等新兴市场空间正在成型，市场需求的变化和发展有力地推动建筑设计企业业务模式的转型升级。未来建筑设计企业的发展将进一步分化，一是提倡精品设计、专项设计，打造细分领域的专业品牌，一批有特色的建筑设计企业将会得到成长；另外，部分建筑设计单位综合化、多元化、规模化发展，积极培育发展壮大工程总承包业务，探索全生命周期业务。

1、专业化发展趋势

建筑的类别和形式多种多样，不同类型的建筑存在不同的特点和要求。目前住宅类建筑、办公类建筑等传统建筑设计领域竞争较为充分，诸多细分领域给建筑设计行业提供新的市场机遇，如医疗、养老、康复等民生工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中的机场、城市轨道交通、综合管廊、铁路、港口，新兴产业中的数据中心、电商物流、保税物流、新型能源等。建筑设计市场需求的发展和变化要求建筑设计企业具有更强的专业性和服务能力。未来各类型设计企业将根据自身特点，在某些具体领域上深入研究，完成技术积累，形成该领域的人才和技术优势，凝聚核心竞争力，走专业化的发展道路。

2、设计总承包趋势

随着我国建筑行业整体水平的提高，大型综合体项目逐步增多，建筑品质越来越受重视。建设方迫切需要有一定实力的设计企业承担整体建筑设计工作，并对整个建设过程负责，总体把控设计质量和品质，以设计单位为主导的工程总承包管理模式逐步得到应用和推广。目前，国内一批大中型设计企业已经具备开展设计总承包业务的实力，能够有效整合本企业以及社会的各项技术资源，并组织协调各专业团队的设计工作，保证设计项目的整体进度和设计质量，为客户提供技术支持和咨询等附加价值服务。

3、向相关专业化服务延伸趋势

随着建筑设计行业市场的不断发展，我国建筑设计企业的服务水平和服务能力不断提高。许多企业根据自身特点，在巩固原有建筑设计业务的基础上，逐步拓展企业的业务覆盖范围，形成具备多种业务服务能力的综合性服务体系。建筑设计企业业务的发展与延伸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向全过程设计服务能力延伸

建筑工程的设计是一个复杂的工作体系，涵盖概念设计、规划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后期施工配合等多个环节。不同的建筑设计企业，由于技术能力和技术人才储备的不同，所能提供的服务内容、参与的工作环节会有所不同。大型的建筑设计企业都在努力增强技术服务能力，不断完善服务环节、扩大服务范围，为客户提供全过程设计服务。

(2) 向工程建设的其它业务环节延伸

从工程建筑价值链的角度看，工程设计服务占据核心环节，所有工程建筑投资都要通过设计来完成。因此，建筑设计企业具有为工程建设全过程提供服务的有利条件，可以参与项目前期的规划、可行性研究以及工程勘察，为工程项目提供建筑设计相关的服务，并在建设过程中提供工程管理、工程咨询、技术指导等支持服务。实力较强的大型建筑设计企业甚至还可以承担工程承包或代建业务，为工程项目提供从规划到设计、再到施工的一条龙总承包服务。

(3) 向城市规划、市政设计等其它相关业务领域延伸

随着人们越来越重视城市布局的合理性，以及住宅建筑、商业建筑、市政设施、风景园林等建筑工程之间的协调发展，建筑设计与城市规划、市政设计、景观设计等相关业务之间的关联性也越来越密切。将城市规划、市政设计等业务与建筑设计业务结合，可以显著地提高建筑设计企业的服务模式。

(三)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66,697,147.37	133,469,136.74	24.90%
毛利率%	56.96%	44.83%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248,714.09	18,093,246.12	28.4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7,421,259.43	10,000,894.61	74.2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1.50%	8.44%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8.62%	4.66%	-
基本每股收益	0.22	0.17	29.41%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420,333,487.96	400,981,440.63	4.83%
负债总计	206,606,679.25	210,503,346.01	-1.8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3,726,808.71	190,478,094.62	12.2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03	1.81	12.1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9.84%	53.20%	-
资产负债率%（合并）	49.15%	52.50%	-
流动比率	1.84	1.75	-
利息保障倍数	682.37	474.67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053,781.45	-23,024,561.96	313.05%
应收账款周转率	1.07	0.92	-
存货周转率	-	-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4.83%	-29.27%	-
营业收入增长率%	24.90%	-54.27%	-
净利润增长率%	27.73%	-83.80%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226,426,664.76	53.87%	168,960,679.63	42.14%	34.01%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18,821,790.10	28.27%	124,787,614.38	31.12%	-4.78%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5,857,063.50	1.46%	-100.00%
其他应收款	7,946,809.29	1.89%	5,654,307.72	1.41%	40.54%
合同资产	27,880,223.97	6.63%	61,822,072.89	15.42%	-54.90%
其他流动资产	20,589.85	0.00%	8,887.04	0.00%	131.68%
使用权资产	578,806.94	0.14%	999,757.58	0.25%	-42.11%
无形资产	931,137.62	0.22%	1,468,372.20	0.37%	-36.59%
长期待摊费用	2,730,867.85	0.65%	5,580,845.10	1.39%	-51.0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249,731.74	6.96%	18,223,356.81	4.54%	60.51%
应交税费	15,568,570.09	3.70%	6,505,306.82	1.62%	139.32%

租赁负债	0	0.00%	418,795.10	0.10%	-100.00%
------	---	-------	------------	-------	----------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 货币资金2023年末较2022年末增长34.01%，主要由于公司经营收款增加所致。
- (2) 交易性金融资产2023年末较2022年末下降100.00%，主要由于公司赎回银行理财产品所致。
- (3) 其他应收款2023年较期初增长40.54%，主要由于公司业务增加，支付投标、履约保证金增加所致。
- (4) 合同资产2023年较期初下降54.90%，主要由于合同资产转入应收账款以及部分长期未结算项目计提大额资产减值准备所致。
- (5) 其他流动资产2023年较期初增长1.31倍，主要系未抵扣增值税增加所致。
- (6) 使用权资产2023年末较2022年末下降42.11%，主要系使用权资产摊销所致。
- (7) 无形资产2023年较2022年下降36.59%，主要系软件使用权摊销到期减少所致。
- (8) 长期待摊费用2023年较期初下降51.07%，主要系本期无新增长期待摊费用事项，且装修费摊销临近到期所致。
- (9) 递延所得税资产2023年较期初增长60.51%，主要系应收坏账增加及合同资产减值准备增加，导致暂时性差异增加所致。
- (10) 应交税费2023年较期初增长1.39倍，主要系本期业务增长，剔除纳税调整事项后，应交企业所得税金额增加所致。
- (11) 租赁负债2023年较2022年下降100.00%，主要系租赁事项临近到期，相关租赁负债均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166,697,147.37	-	133,469,136.74	-	24.90%
营业成本	71,743,066.46	43.04%	73,640,155.44	55.17%	-2.58%
毛利率%	56.96%	-	44.83%	-	-
其他收益	563,693.37	0.34%	1,004,909.22	0.75%	-43.91%
投资收益	4,269,470.97	2.56%	6,185,164.91	4.63%	-30.97%
公允价值变动 收益	0.00	0.00%	129,987.76	0.10%	-100.00%
信用减值损失	-21,974,240.58	-13.18%	-8,139,944.46	-6.10%	169.96%
资产减值损失	-21,370,883.52	-12.82%	-8,348,809.31	-6.26%	155.98%
资产处置收益	3,369.02	0.00%	-65,063.83	-0.05%	105.18%
营业利润	26,847,163.50	16.11%	19,736,775.09	14.79%	36.03%
营业外收入	351,107.21	0.21%	111,237.01	0.08%	215.64%
营业外支出	43,329.92	0.03%	132,269.47	0.10%	-67.24%

利润总额	27,154,940.79	16.29%	19,715,742.63	14.77%	37.73%
所得税费用	3,906,226.70	2.34%	1,513,998.35	1.13%	158.01%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 其他收益2023年较上期下降43.91%，主要系公司收到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 (2) 投资收益2023年较2022年下降30.97%，主要系上期存在处置子公司收益且本期银行理财收益率降低所致。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023年较2022年下降100%，主要系2023年年末赎回所有理财产品所致。
- (4) 信用减值损失2023年较上期增长1.70倍，主要系公司EPC项目应收账款回款较差，根据账龄计提坏账准备大幅增加所致。
- (5) 资产减值损失2023年较上期增长1.56倍，主要系公司EPC项目合同资产进度推进缓慢，根据减值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大幅增加所致。
- (6) 资产处置收益2023年较2022年增加105.18%，主要系2023年处置固定资产取得处置利得所致。
- (7) 营业利润2023年较2022年增长36.03%，主要系本期设计类业务发展较好，营业收入增加，营业成本与各项费用控制得当减少所致。
- (8) 营业外收入2023年较上期增长2.16倍，主要系公司收到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 (9) 营业外支出2023年较上期下降67.24%，主要系公司本期缴纳税收滞纳金较少所致。
- (10) 利润总额2023年较上期增长37.73%，主要系公司本期营业利润增长所致。
- (11) 所得税费用2023年较上期增长1.58倍，主要系公司本期设计类业务较好，应纳税所得税额增加所致。

2、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66,471,394.99	133,245,098.65	24.94%
其他业务收入	225,752.38	224,038.09	0.77%
主营业务成本	71,709,311.44	73,606,400.42	-2.58%
其他业务成本	33,755.02	33,755.02	0.00%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华东地区	166,471,394.99	71,709,311.44	56.92%	24.94%	-2.58%	12.16%
------	----------------	---------------	--------	--------	--------	--------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EPC设计收入、EPC设计成本2023年度发生额较2022年度发生额分别增长99.43%、1395.64%，主要系本期EPC设计业务发展较好。节能评估收入、节能评估成本2023年发生额较2022年发生额分别下降60.51%、28.52%，主要系由于公司本期节能评估业务量有所减少所致。其他收入、其他成本2023年发生额较2022年发生额均增长100%，主要系公司本期新增增晒和监理业务所致。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嘉兴创意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7,037,893.20	4.22%	否
2	嘉兴市凤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6,038,574.41	3.62%	否
3	嘉兴市秀鑫置业有限公司	5,248,907.21	3.15%	否
4	嘉兴市南湖城投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4,964,942.53	2.98%	否
5	浙江宏正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4,658,969.34	2.79%	是
合计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杭州绿发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4,528,301.89	6.31%	否
2	嘉兴景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937,622.75	4.09%	否
3	上海徐汇规划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嘉兴分公司	2,028,835.85	2.83%	否
4	连氏室内设计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1,320,754.52	1.84%	否
5	上海天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1,233,962.26	1.72%	否
合计		12,049,477.27	16.79%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053,781.45	-23,024,561.96	313.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93,784.68	226,539,165.34	-96.0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1,581.00	-105,292,098.87	99.54%

现金流量分析：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上升系营业活动引发的资金增加所致。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系本期购买理财产品减少，银行理财收益率下降所致。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上升系上期分配股利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嘉兴市宏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工程技术咨询	5,000,000	6,041,816.25	6,039,593.32	0	-92,704.17
嘉兴市宏德建筑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建筑技术服务（建筑节能评估）工程咨询	3,000,000	10,093,496.87	9,552,059.48	1,179,671.53	543,793.55
宏正工程设计咨询（嘉兴）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建筑工程设计、工程总承包	5,000,000	5,044,158.10	5,003,998.58	158,490.57	3,998.58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宏正工程设计咨询（嘉兴）有限公司	现金出资 5,000,000.00 元，持股比例 100%	本次对外投资有利于公司完善业务布局，夯实和巩固主业，提高公司的行业地位和综合竞争力，提高公司盈利能力，预期将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积极影响。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研发情况

（一） 研发支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9,409,880.68	9,170,876.93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64%	6.87%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0%	0%

（二）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1	0
硕士	3	2
本科以下	51	33
研发人员合计	55	35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17.02%	12.19%

(三)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21	17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1	1

(四) 研发项目情况

公司坚持“优质服务、争创一流”的工作宗旨，秉持“个性鲜明、经济实用”的设计理念，以打造精品工程为目标，以EPC模式为载体，积极推动BIM、装配式建筑、绿色建筑等新工艺、新技术的研究，不断加大研发投入，提升专业建造水平，取得了显著成果。报告期内，公司取得实用新型专利1项，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获得21项实用新型专利，1项发明专利。这些研发成果是公司专业建造技术水平不断提升的代表，也是公司良好研发能力、创新能力的综合体现。

六、对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8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和“五、26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所述，宏正设计公司主要从事建筑设计业务、EPC 总承包业务，2023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为 16,647.14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99.86%。由于收入是宏正设计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宏正设计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收入确认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1) 获取销售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了解和评价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检查相关内控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2) 对管理层进行访谈，了解和评估收入确定方法及其合理性，评价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3) 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包括各期各类别收入、成本、毛利率波动分析，主要项目收入、成本、毛利率波动分析等，判断销售收入和毛利波动的合理性；

(4) 执行细节测试，抽查主要项目收入所对应的证据，包括阶段设计成果、确认收入的外部证据如合同项目执行情况与客户确认函、竣工验收单等，是否与合同约定的结算条件相符合；

(5) 抽查关于 EPC 总承包业务的招投标文件、总承包合同等文件；获取管理层提供的履约进度确认支持性文件，复核履约进度确认文件并重新计算相应的收入、成本，分析是否存在异常情况；

(6) 选取样本，对主要客户实施函证，核实设计业务、EPC 总承包业务的完成情况、往来款项余额、交易发生额等。

(二) 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

1、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11 金融工具”和“五、3 应收账款”所述，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宏正设计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16,440.12 万元，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为 4,462.78 万元。由于应收账款期末余额重大且可回收性评估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1) 获取销售与应收账款管理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了解和评价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检查相关内控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2) 分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金额重大的判断、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等；

(3) 获取宏正设计公司坏账准备计提表，检查计提方法是否按照坏账准备计提政策执行，并重新计算坏账准备计提金额；

(4) 对发生额及余额较大的应收款项进行函证，通过函证合同金额、项目状态以及

回款情况，确认是否双方就应收款项的金额等已达成一致意见；

(5) 对大额及一年以上账龄客户进行回款分析，并检查期后回款情况。

七、 企业社会责任

适用 不适用

八、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九、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专业人才及团队流失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属于技术密集型服务,专业人才数量和素质与公司业务发展紧密相关。公司在市场拓展、项目实施的过程中,对高素质的技术人才依赖程度较高,因此公司所拥有的专业人才数量和素质以及专业团队的稳定性是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关键。
2、行业政策调控风险	公司业务主要为各类民用及工业建筑的建筑设计,其发展状况与国民经济运行状况及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相关。随着整个房地产行业的泡沫不断加大,国家可能在未来会采取更为严厉的调控措施,行业政策调控风险加剧,届时可能会对公司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3、市场拓展风险	建筑设计行业面临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主要的竞争对手包括国有大型设计企业、大型民营设计企业及具有较高品牌知名度的外资设计企业。虽然目前建筑设计行业市场份额相对分散,但行业内资质等级高、人员规模大、过往业绩良好、行业经验丰富的大型设计公司往往在竞争中占据领先地位,这些因素将给公司业务开展造成一定的影响。
4、销售区域集中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主要集中在浙江省内,存在着销售区域较为集中的风险。
5、公司治理和内控风险	公司系一家于2003年8月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之初,公司治理结构较为简单,内控制度不够健全。随着公司规模进一步扩大,以及公司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成为非上市公众公司,公司治理机制需要相应地在更大的范围发挥更有效的作用。上述情况也对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不能使其治理机制迅速实现科学化、高效化和制度化,或不能做到信息披露的客观、及时,将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生产运营和投资者的利益。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是 否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一)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200,000,000.00	615,495.30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375,116.00	4,803,983.42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其他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提供财务资助		
提供担保		
委托理财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贷款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签订的协议均依据市场公允价格公平、合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与关联企业均为独立法人，独立经营，在资产、财务、人员等方面均独立，不会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公司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8月17日	2018年8月17日	挂牌	限售承诺	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所持股份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已履行完毕
董监高	2016年8月17日	-	挂牌	限售承诺	按公司法规定限售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8月17日	-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承诺不占用公司资金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年8月17日	-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承诺不占用公司资金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16年8月17日	-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承诺不占用公司资金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8月17日	-	挂牌	关联交易承诺	减少和规范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年8月	-	挂牌	同业竞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月 17 日		争承诺	
--	--------	--	-----	--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无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二)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55,796,970	52.95%	0	55,796,970	52.9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5,999,090	15.18%	0	15,999,090	15.18%
	董事、监事、高管	16,395,135	15.56%	0	16,395,135	15.56%
	核心员工	20,850,370	19.79%	0	20,850,370	19.79%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49,581,030	47.05%	0	49,581,030	47.0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8,305,845	36.35%	0	38,305,845	36.35%
	董事、监事、高管	49,185,450	46.68%	0	49,185,450	46.68%
	核心员工	245,250	0.23%	0	245,250	0.23%
总股本		105,378,000.00	-	0	105,378,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18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单德贵	22,364,945	0	22,364,945	21.22%	16,773,710	5,591,235	0	0
2	徐文辉	15,035,060	0	15,035,060	14.27%	11,276,295	3,758,765	0	0
3	胡瑜	9,723,960	0	9,723,960	9.23%	7,292,970	2,430,990	0	0
4	沈陆	4,876,535	0	4,876,535	4.63%	3,657,405	1,219,130	0	0

	巍								
5	徐奇立	4,145,230	0	4,145,230	3.93%	3,108,925	1,036,305	0	0
6	陈立新	4,125,235	0	4,125,235	3.91%	3,093,930	1,031,305	0	0
7	马毓敏	3,991,295	0	3,991,295	3.79%	0	3,991,295	0	0
8	徐伟	3,416,005	0	3,416,005	3.24%	0	3,416,005	0	0
9	张国民	3,400,355	0	3,400,355	3.23%	0	3,400,355	0	0
10	倪剑敏	3,076,560	0	3,076,560	2.92%	0	3,076,560	0	0
	合计	74,155,180	0	74,155,180	70.37%	45,203,235	28,951,945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前十大股东中单德贵、徐文辉、徐奇立、沈陆巍、陈立新、倪剑敏为一致行动人。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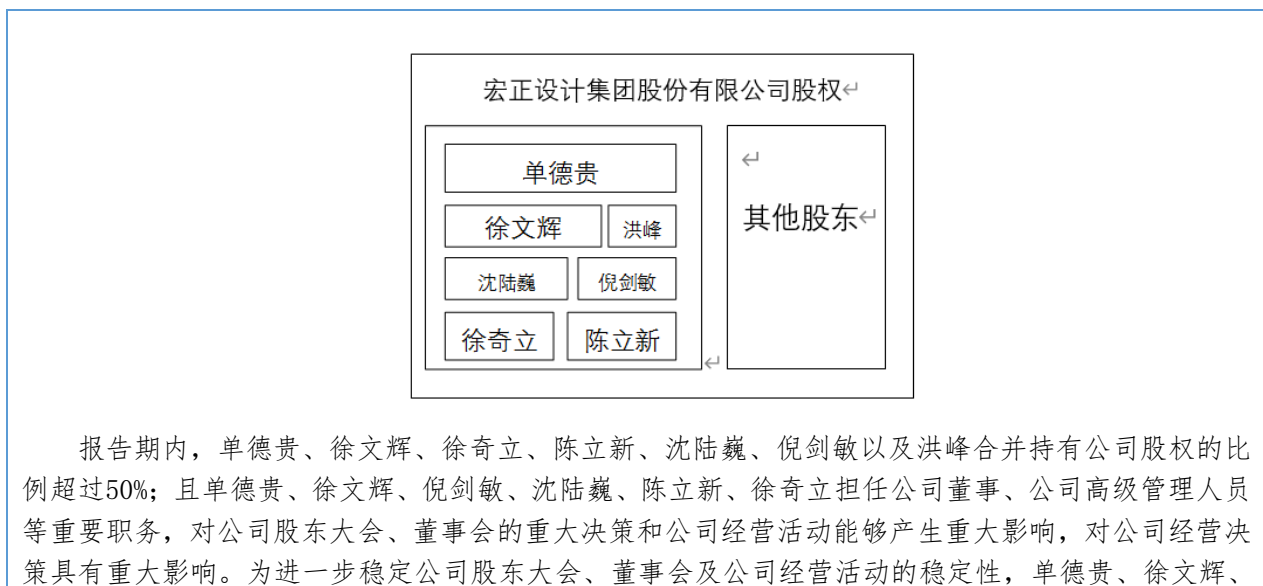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 控股股东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公司第一大股东单德贵持有宏正设计22,364,945股股份，占宏正设计总股本的21.22%，公司股东股权比例较为分散，宏正设计无控股股东。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徐奇立、陈立新、沈陆巍、倪剑敏以及洪峰于2015年12月2日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约定一致行动人及其提名董事、监事在公司日常经营管理事项的表决，股东大会、临时股东大会提案及表决以及在董事会、监事会相关决策过程时采取一致行动。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五)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发行次数	发行情况报告书披露时间	募集金额	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变更用途情况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	变更用途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1	2022年12月9日	2,092,300.00	2,093,943.83	否	不适用	-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详细情况：

公司2022年第一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人民币2,092,300元，根据定向发行说明书的约定，该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均用于支付职工薪酬。公司于2022年11月8日取得了《关于对宏正工程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函【2022】3372号）。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093,943.83，收到银行存款利息1,643.83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0.00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
(一) 募集资金总额	2,092,300.00
(二) 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93,943.83
其中：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2,093,943.83
具体用途：支付职工薪酬	2,093,943.83
(三) 累计收到银行利息	1,643.83
银行存款利息	1,643.83
(四) 募集资金专户结余金额	0.00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3.00	0.00	0.00

第五节 行业信息

环境治理公司 医药制造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公司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公司 专业技术服务公司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公司
零售公司 农林牧渔公司 教育公司 影视公司 化工公司 卫生行业公司 广告公司
锂电池公司 建筑公司 不适用

一、 主要服务内容

适用 不适用

服务内容	服务对象	服务类型	细分领域
根据客户需求，提供建筑工程设计等技术咨询服务，业务范围涵盖可行性研究、项目评估、专项规划、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工程施工现场的技术支持服务及施工总承包等。	政府机构、事业单位、国有企业、房地产开发企业及其他工程项目业主方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	M7491
根据客户需求，提供道路工程设计、桥梁工程设计、给排水工程设计等技术咨询服务，业务范围涵盖可行性研究、项目评估、专项规划、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工程施工现场的技术支持服务及施工总承包等。	政府机构、事业单位、国有企业及其他工程项目业主方	市政行业（道路、桥梁、给水、排水）工程设计	M7491
根据客户需求，提供景观工程设计等技术咨询服务，业务范围涵盖可行性研究、项目评估、专项规划、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工程施工现场的技术支持服务及施工总承包等。	政府机构、事业单位、国有企业、房地产开发企业及其他工程项目业主方	风景园林专项工程设计	M7491
根据客户需求，提供人防工程设计等咨询服务，业务范围涵盖可行性研究、项目评估、专项规划、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工程施工现场的技术支持服务及施工总承包等。	政府机构、事业单位、国有企业及其他工程项目业主方	人防工程设计	M7491
根据节能法规、标准，对民用建筑能效是否科学合理进行分析评估，并编制节能评估文件	政府机构、事业单位、国有企业、房地产开发企业及其他工程项目业主方	民用建筑节能评估	M7491
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对房屋建筑及基础设施施工图涉及公共利益、公众安全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内容进行的审查。	政府机构、事业单位、国有企业、房地产开发企业及其他工程项目业主方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	M7491
依据法律、法规、技术标准、技术标准、相关合同及文件，受甲方委托，在施工阶段对建设工程	政府机构、事业单位、国有企业、房地	工程监理	M7491

质量、造价、进度进行控制，确保工程建设质量和安全，提高工程建设水平，充分发挥投资效益	产开发企业及其他工程项目业主方		
--	-----------------	--	--

二、 资质与业务许可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发证机构	资质等级	许可的业务范围	发证日期	到期日期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可承担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轻型钢结构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照明工程设计和消防设施工程设计相应范围的甲级专项工程设计业务	2023年12月22日	2028年12月22日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市政行业（给水工程、排水工程、道路工程、桥梁工程）专业乙级	可从事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内相应的建设工程总承包业务级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与管理服务	2021年12月27日	2024年12月31日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浙江省人民防空办公室	人防工程设计乙级	可承担浙江省范围内建筑面积2万平方米以下人防工程建设项目（不含各类人防指挥所）主体工程、配套工程及地面附属设施设备用房的设计业务	2020年12月11日	2025年12月10日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嘉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可承担下列建筑工程的施工：1、高度50米以下的工业、民用建筑工程；2、高度70米以下的构筑物工程；3、建筑面积8万平方米以下的建筑工程；4、单跨跨度27米以下的建筑工程。	2020年11月26日	2025年11月26日
工程监理资质证书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 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	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	2022年8月8日	2027年8月7日
城乡规划编制单位资质	浙江省自然资源厅	城乡规划编制丙级	1、镇总体规划的编制；2、镇、登记注册在城市和20万现状人口以下城市的相关专项规划及控制性详细规划的编制； 3、修建性详细规划的编制； 4、乡、村庄规划的编制； 5、中、小型建设工程项目规划选址的可行性研究。	2020年12月25日	2024年12月31日

三、 专业技术与技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及报告期至本报告签署日，公司新增专利技术如下：

序号	知识产权名称	类别	授权日期	授权号	专利权人
IP01	一种城市道路绿化景观结构	实用新型	2023-11-10	ZL 2023 2 1620505.9	李丹；王强；张伟伟；潘笑农
IP02	一种园区夜景泛光设计施工用运维检修架	实用新型	2024-2-13	ZL 2023 2 1623064.8	沈琴利；许亚锋；张大庆；刘勇；李锦洋
IP03	一种城市景观照明灯	实用新型	2024-2-13	ZL 2023 2 1626231.4	吕昊；李文楠；张大庆；徐雨霞；许亚锋；李丹
IP04	一种污水零排放处理设备	实用新型	2024-2-13	ZL 2023 2 1860094.0	洪峰；王李萍；何光超；吴云峰；潘笑农
IP05	一种市政道路边坡防护结构	实用新型	2024-2-13	ZL 2023 2 1861345.7	潘笑农；覃文；金善民；屠海滨

四、 核心专业设备和软件

适用 不适用

五、 研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 1 项实用新型专利，报告期末至本报告签署日，公司新增 4 项实用新型专利。

六、 技术人员

报告期内公司技术负责人未发生变化

七、 业务外包

适用 不适用

八、 特殊用工

适用 不适用

九、 子公司管控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宏正工程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宏正工程设计咨询（嘉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正咨询”），注册地为浙江省嘉兴市秀洲区王店镇吉蚂西路1号物流科技大楼8楼803室，法定代表人为戴锋，注册资金人民币500万元。2024年2月4日，宏正咨询取得建筑工程乙级设计资质，有效期至2029年2月3日。宏正咨询主营业务为建筑工程设计等技术咨询服务，有利于提高嘉兴勘察设计市场份额，完善业务布局，预期将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积极影响。

十、 诉讼与仲裁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新签合同额 1.7989 亿元。

十二、 工程技术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从事的设计、工程咨询、能评、审图、施工总承包、工程监理等业务不存在股本、股东资质、股东结构等方面的特殊规定；公司资质存续期内不存在暂时不满足条件的情形。

（二）公司跨区域承接业务均已办理相关备案手续，相关程序完备。

（三）EPC 总承包业务

公司在参与EPC 项目的实施管理过程中严格控制风险，各项管理工作按基本建设程序及相关法律法规执行，目前公司参与的EPC 项目未出现任何违法违规行为，未出现质量安全事故及社会事件。公司通过招投标方式取得项目后，在规定期限内签订EPC 总承包合同，EPC 项目的设计工作由公司设计部门负责完成，施工管理工作由各项目部负责统筹管理，具体现场施工工作根据合同的约定执行：与施工单位联合体投标的项目一般由联合体施工方负责施工，需要进行分包的公司依法进行专业分包或劳务分包，公司不允许任何转包及挂靠行为。为做好EPC 项目的风险控制，特别是施工阶段风险，公司采取了以下措施：

（1）造价风险控制措施：首先在对项目的选择上，公司优先选择非固定总价合同；对于前期调查资料充分、水文地质情况稳定、影响因素少的项目，在经过公司技术及造价分析后才能签订固定总价合同。在项目成本控制方面，公司在选择材料供应商和劳务供应商时进行了市场价格调查及多方面比较，施工阶段同时通过合理的施工组织和计划安排，确保项目利润。

（2）资金风险控制措施：公司目前选择的EPC 项目在工程款支付上相对比较合理，业主单位资金情况也能够得到保障，在供方合同签订中，公司积极控制支付风险。此外，公司在项目管理过程中也进行了相应的资金计划安排，能确保项目资金及时到位和支付，不会出现大的资金风险。

（3）质量安全风险控制措施：项目开工前均购买了相应的工程保险，并要求分包单位按规定购买工伤及意外伤害险。施工过程中公司加强了现场管理，做好质量安全巡查，发现问题及时进行了整改。

（4）工程进度风险控制措施：EPC 合同签订后，公司工程管理人员针对项目要求编制了有针对性的实施性工作计划，在设计工作中通过选用合适的工艺和技术，确保现场施工的可实施性。同时，也加强了现场环境调查及施工准备工作，及时向设计部门反馈相关信息，帮助提高设计质量。项目开

工后，公司通过严格控制施工计划文件的编制质量，做好对计划的跟踪执行和考核工作，有效的确保了工程进度。当出现非公司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时，公司也及时做好了资料收集和工期索赔工作，确保不出现大的工期风险。

十三、 质检技术服务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测绘服务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公司治理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单德贵	董事长	男	1962年5月	2022年7月6日	2025年7月6日	22,364,945	0	22,364,945	21.22%
徐文辉	董事、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男	1969年3月	2022年7月6日	2025年7月6日	15,035,060	0	15,035,060	14.27%
胡瑜	董事	男	1969年3月	2022年7月6日	2025年7月6日	9,723,960	0	9,723,960	9.23%
徐奇立	董事	男	1972年5月	2022年7月6日	2025年7月6日	4,145,230	0	4,145,230	3.93%
陈立新	董事	男	1972年10月	2022年7月6日	2025年7月6日	4,125,235	0	4,125,235	3.91%
戴锋	董事	男	1978年4月	2022年7月6日	2025年7月6日	185,000	0	185,000	0.18%
姜学庆	董事	男	1978年9月	2022年7月6日	2025年7月6日	142,000	0	142,000	0.13%
沈陆巍	监事会主席	男	1970年11月	2022年7月6日	2025年7月6日	4,876,535	0	4,876,535	4.63%
马俊	监事	男	1970年2月	2022年7月6日	2025年7月6日	2,710,820	0	2,710,820	2.57%
周正伟	职工代表监事	男	1978年8月	2022年7月6日	2025年7月6日	105,000	0	105,000	0.11%
黄定	财务负责人	女	1978年4月	2022年7月6日	2025年7月6日	2,166,800	0	2,166,800	2.06%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董监高人员相互之间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设计人员	197		10	187
研发人员	55		20	35
管理及行政人员	27		1	26
EPC 管理人员	34		4	30
销售人员	10		1	9
员工总计	323		36	287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1	0
硕士	12	9
本科	264	247
专科	42	27
专科以下	4	4
员工总计	323	287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薪酬

公司通过建立以绩效为导向的薪酬体系，确定员工的薪酬水平和范围，进一步提高公司吸引人才的市场竞争力。用绩效考核与薪酬结合激励人，真正做到奖效挂钩，绩效决定薪资水准，绩效决定升迁奖罚，对优秀人才实施激励政策，鼓励员工积极创造价值，并形成成为公司创造价值、分享价值的氛围。公司在物质激励的同时，不断提高精神激励的水平，保证公司对员工持续激励。

2、员工培训

公司始终将员工的成长与发展作为衡量公司成功与否的重要标志，作为公司成长最根本的血液，每一位员工的发展都关系着公司的未来。通过组织培训，公司不仅给员工成长的空间和发展的机会，也是公司挖掘员工潜力、满足员工需求、实现公司战略目标的重要管理方式。公司注重对人才的培养，通过收集各部门的培训需求，统一制订公司年度培训计划，进一步做好培训工作，使其具有针对性和实用性，从基础的入职培训、管理技能培训、安全管理培训、团队合作培训等培训项目的实施来满足公司的快速发展需要。

3、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截至报告期末，无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人员。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变动情况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持股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戴锋	无变动	董事	185,000	0	185,000
姜学庆	无变动	董事	142,000	0	142,000
马文涛	无变动	高级工程师	148,700	0	148,700
金善民	无变动	高级工程师	829,705	0	829,705
陈超	无变动	高级工程师	2,105,695	0	2,105,695
潘笑农	无变动	高级工程师	1,649,010	0	1,649,010
陈永兴	无变动	高级工程师	70,000	0	70,000
许亚锋	无变动	高级工程师	65,000	0	65,000
梁艳	无变动	高级工程师	65,000	0	65,000
吕昊	无变动	高级工程师	65,000	0	65,000
杨爽	无变动	高级工程师	65,000	0	65,000
朱晓萍	无变动	高级工程师	63,000	0	63,000
缪卫平	无变动	高级工程师	62,000	0	62,000
谢晨	无变动	高级工程师	62,000	0	62,000
顾晓春	无变动	高级工程师	65,000	0	65,000
王宜汉	无变动	高级工程师	65,000	0	65,000
屠海滨	无变动	高级工程师	54,000	0	54,000
李锦洋	无变动	高级工程师	49,000	0	49,000
王越	无变动	高级工程师	1,806,180	0	1,806,180
陈彩琴	无变动	高级工程师	644,370	0	644,370
周志平	无变动	高级工程师	42,000	0	42,000
李飞	无变动	高级工程师	49,000	0	49,000
朱文成	无变动	高级工程师	624,465	0	624,465
王毅松	无变动	高级工程师	37,000	0	37,000
王杰	无变动	高级工程师	37,000	0	37,000
朱斯恩	无变动	高级工程师	36,000	0	36,000
钟灵吉	无变动	能评部经理	36,000	0	36,000
唐杰	无变动	高级工程师	1,497,470	0	1,497,470
周松泉	无变动	项目经理	29,000	0	29,000
李丹	无变动	高级工程师	42,000	0	42,000
包学勤	无变动	高级工程师	2,306,385	0	2,306,385
张大庆	无变动	高级工程师	28,000	0	28,000

钱嘉泓	无变动	投标部经理	26,000	0	26,000
王浩达	无变动	高级工程师	25,000	0	25,000
胡敏焕	无变动	项目经理	26,000	0	26,000
王丽	无变动	经营部经理	26,000	0	26,000
任忠永	无变动	高级工程师	22,000	0	22,000
王李萍	无变动	高级工程师	25,000	0	25,000
缪云根	无变动	技工	22,000	0	22,000
戴婷	无变动	高级工程师	45,000	0	45,000
郑丹萍	无变动	高级工程师	22,000	0	22,000
沈琴利	无变动	高级工程师	22,000	0	22,000
朱斌	无变动	高级工程师	22,000	0	22,000
何沈悦	无变动	高级工程师	19,000	0	19,000
沈洁	无变动	高级工程师	19,000	0	19,000
杨筠霞	无变动	高级工程师	39,000	0	39,000
宗斐	无变动	高级工程师	19,000	0	19,000
仇仁志	无变动	高级工程师	19,000	0	19,000
顾妍微	无变动	高级工程师	19,000	0	19,000
李文楠	无变动	高级工程师	19,000	0	19,000
蒋清华	无变动	工程师	3,000	0	3,000
陈晴云	无变动	工程师	13,000	0	13,000
顾文丽	无变动	工程师	19,000	0	19,000
李建祥	无变动	工程师	3,100	0	3,100
陈虹羽	无变动	工程师	3,000	0	3,000
石玉琳	无变动	助理工程师	3,000	0	3,000
胡伊娜	无变动	工程师	3,000	0	3,000
陈茹霞	无变动	会计师	3,000	0	3,000
王梦媛	无变动	会计师	3,000	0	3,000
何光超	无变动	高级工程师	39,000	0	39,000
陈勤聪	无变动	助理工程师	6,000	0	6,000
王忻怡	无变动	助理工程师	3,000	0	3,000
张洪强	无变动	工程师	3,000	0	3,000
程玉蓉	无变动	助理工程师	3,000	0	3,000
张思怡	无变动	助理工程师	3,000	0	3,000
张祎琳	无变动	助理工程师	3,000	0	3,000
沈熠婷	无变动	助理工程师	3,000	0	3,000
邓旭晨	无变动	工程师	3,000	0	3,000
俞帆	无变动	高级工程师	3,000	0	3,000
刘勇	无变动	高级工程师	25,100	0	25,100
王宏	无变动	高级工程师	3,056,560	0	3,056,560
覃文	无变动	高级工程师	65,000	0	65,000
龙桂先	无变动	高级工程师	19,000	0	19,000
徐雨霞	无变动	高级工程师	16,000	0	16,000
林幸佳	无变动	高级工程师	13,000	0	13,000

牟晓卓	无变动	高级工程师	19,000	0	19,000
戴瑶	无变动	工程师	16,000	0	16,000
尹若文	离职	高级工程师	33,000	0	33,000
孙雨笛	离职	工程师	13,000	0	13,000
向梦琦	离职	高级工程师	3,000	0	3,000
沈林峰	离职	高级工程师	19,000	0	19,000
邱恒聪	离职	助理工程师	3,000	0	3,000
潘宁	离职	助理工程师	3,000	0	3,000
沈倣成	退休	高级工程师	2,138,475	0	2,138,475
陆炳法	退休返聘	高级工程师	2,070,405	0	2,070,405
包学勤	退休返聘	高级工程师	2,306,385	0	2,306,385

核心员工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沈林峰、邱恒聪、潘宁离职；沈倣成、陆炳法、包学勤退休。以上人员工作都完成了平稳交接，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制定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子公司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报告期内，公司制定、完善并披露各项制度有：《承诺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监事会制度》、《董事会制度》、《股东大会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与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独立，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 业务独立

公司主要从事工程设计及工程咨询业务，具有面向市场的自主经营能力以及独立的研发、销售体系，能够独立对外开展业务，不依赖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任何关联方。公司具有独立的主营业务和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2. 资产独立

公司独立拥有全部有形资产及无形资产的产权，公司的资产与股东的资产权属关系界定明确，公司对其所有资产具有完全的支配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公司不存在以资产、权益或信誉为股东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形。

3. 人员独立

公司的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程序合法有效；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外的其他职务或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4. 财务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会计人员，建立了独立、完整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单独开户、独立核算。

5. 机构独立

公司已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机构，且已聘请总经理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在公司内部设立了相应的职能部门。公司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健全，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没有机构混同的情形。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现行的内部管理控制制度是依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业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未出现重大缺陷。

1. 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国家法律法规，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制度和流程，并按要求独立核算，保证公司会计核算工作正常开展。

2. 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落实各项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严格管理，有序工作，并持续完善财务管理体系。

3. 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密切关注和分析潜在的市场、政策、经营、法律等各类风险，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不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容诚审字[2024]310Z0290号			
审计机构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审计报告日期	2024年4月15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陈芳 3年	张春荣 3年	陈仕杰 2年	宁云 2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9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45			

审计报告

容诚审字[2024]310Z0290号

宏正工程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宏正工程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正设计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宏正设计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宏正设计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 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8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和“五、26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所述，宏正设计公司主要从事建筑设计业务、EPC 总承包业务，2023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为 16,647.14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99.86%。由于收入是宏正设计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宏正设计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

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收入确认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1) 获取销售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了解和评价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检查相关内控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2) 对管理层进行访谈，了解和评估收入确定方法及其合理性，评价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3) 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包括各期各类别收入、成本、毛利率波动分析，主要项目收入、成本、毛利率波动分析等，判断销售收入和毛利波动的合理性；

(4) 执行细节测试，抽查主要项目收入所对应的证据，包括阶段设计成果、确认收入的外部证据如合同项目执行情况与客户确认函、竣工验收单等，是否与合同约定的结算条件相符合；

(5) 抽查关于 EPC 总承包业务的招投标文件、总承包合同等文件；获取管理层提供的履约进度确认支持性文件，复核履约进度确认文件并重新计算相应的收入、成本，分析是否存在异常情况；

(6) 选取样本，对主要客户实施函证，核实设计业务、EPC 总承包业务的完成情况、往来款项余额、交易发生额等。

(二) 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

1、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11 金融工具”和“五、3 应收账款”所述，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宏正设计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16,440.12 万元，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为 4,462.78 万元。由于应收账款期末余额重大且可回收性评估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1) 获取销售与应收账款管理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了解和评价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检查相关内控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2) 分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金额重大的判断、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等；

(3) 获取宏正设计公司坏账准备计提表，检查计提方法是否按照坏账准备计提政策执行，并重新计算坏账准备计提金额；

(4) 对发生额及余额较大的应收款项进行函证，通过函证合同金额、项目状态以及回款情况，确认是否双方就应收款项的金额等已达成一致意见；

(5) 对大额及一年以上账龄客户进行回款分析，并检查期后回款情况。

四、其他信息

宏正设计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宏正设计公司 2023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宏正设计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宏正设计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

(如适用), 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 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宏正设计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宏正设计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 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 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 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 我们运用职业判断, 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 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 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 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 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 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 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 就可能导致对宏正设计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 如果披露不充分, 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 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宏正设计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 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宏正设计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 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 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 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 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 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 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 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 或在极少数情形下, 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 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此页无正文, 为宏正设计公司容诚审字[2024]310Z0290号审计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芳(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春荣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仕杰

2024年4月16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 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226,426,664.76	168,960,679.6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2		5,857,063.5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3	118,821,790.10	124,787,614.3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4	7,946,809.29	5,654,307.72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合同资产	五、5	27,880,223.97	61,822,072.8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6	20,589.85	8,887.04
流动资产合计		381,096,077.97	367,090,625.1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7	5,729,166.72	7,618,483.7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8	578,806.94	999,757.58
无形资产	五、9	931,137.62	1,468,372.2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10	2,730,867.85	5,580,845.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1	29,249,731.74	18,223,356.81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2	17,699.12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237,409.99	33,890,815.47
资产总计		420,333,487.96	400,981,440.6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14	97,320,268.79	110,934,600.8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15	2,349,384.94	2,575,471.1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16	61,270,209.10	62,333,727.11
应交税费	五、17	15,568,570.09	6,505,306.82
其他应付款	五、18	22,751,869.53	18,788,041.4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19	438,269.07	438,269.06
其他流动负债	五、20	6,908,107.73	8,509,134.49
流动负债合计		206,606,679.25	210,084,550.9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21		418,795.1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18,795.10
负债合计		206,606,679.25	210,503,346.0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22	105,378,000.00	105,378,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23	17,273,760.07	17,273,760.0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24	16,838,464.08	14,559,101.4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25	74,236,584.56	53,267,233.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3,726,808.71	190,478,094.62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3,726,808.71	190,478,094.6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20,333,487.96	400,981,440.63
-------------------	--	----------------	----------------

法定代表人：徐文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定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定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5,984,191.55	160,333,404.8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四、1	118,249,304.32	123,646,937.0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十四、2	7,924,101.48	5,619,060.4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合同资产		27,880,223.97	61,822,072.8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60,037,821.32	351,421,475.2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四、3	14,243,627.89	9,243,627.8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618,228.04	7,483,516.6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78,806.94	999,757.58
无形资产		931,137.62	1,468,372.2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730,867.85	5,580,845.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239,455.85	18,214,455.0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699.12	
非流动资产合计		53,359,823.31	42,990,574.44
资产总计		413,397,644.63	394,412,049.6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7,320,268.79	110,954,200.83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60,734,774.42	61,719,627.56
应交税费		15,535,527.33	6,434,814.21
其他应付款		22,736,527.13	18,780,578.1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2,349,384.94	2,575,471.19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38,269.07	438,269.06
其他流动负债		6,908,107.73	8,509,134.49
流动负债合计		206,022,859.41	209,412,095.5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18,795.1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18,795.10
负债合计		206,022,859.41	209,830,890.6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105,378,000.00	105,378,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7,735,558.43	27,735,558.4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6,118,573.62	23,839,211.0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8,142,653.17	27,628,389.6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7,374,785.22	184,581,159.0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13,397,644.63	394,412,049.69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	2022年
一、营业总收入		166,697,147.37	133,469,136.74
其中：营业收入	五、26	166,697,147.37	133,469,136.7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1,341,393.13	104,498,605.94
其中：营业成本	五、26	71,743,066.46	73,640,155.4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27	1,329,945.42	1,023,197.30
销售费用	五、28	2,764,636.39	3,266,526.67
管理费用	五、29	16,157,495.25	17,474,593.39
研发费用	五、30	9,409,880.68	9,170,876.93
财务费用	五、31	-63,631.07	-76,743.79
其中：利息费用		39,853.48	41,623.45
利息收入		115,054.36	135,742.36
加：其他收益	五、32	563,693.37	1,004,909.2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3	4,269,470.97	6,185,164.9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4		129,987.7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35	-21,974,240.58	-8,139,944.4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36	-21,370,883.52	-8,348,809.3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7	3,369.02	-65,063.8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847,163.50	19,736,775.09
加：营业外收入	五、38	351,107.21	111,237.01
减：营业外支出	五、39	43,329.92	132,269.4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154,940.79	19,715,742.63
减：所得税费用	五、40	3,906,226.70	1,513,998.3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248,714.09	18,201,744.28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248,714.09	18,201,744.2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08,498.16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248,714.09	18,093,246.1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3,248,714.09	18,201,744.28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3,248,714.09	18,093,246.12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8,498.16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0.17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0.17

法定代表人：徐文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定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定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	2022年
一、营业收入	十四、4	165,358,985.27	127,680,648.59
减：营业成本	十四、4	70,745,630.43	68,668,855.67
税金及附加		1,319,868.44	1,069,206.14
销售费用		2,764,636.39	3,261,243.17
管理费用		16,007,401.33	17,499,384.92
研发费用		9,401,113.64	9,170,876.93
财务费用		-61,835.75	-72,444.57
其中：利息费用		39,853.48	41,623.45
利息收入		112,223.20	130,211.13
加：其他收益		563,385.70	965,710.3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四、5	4,051,607.58	1,707,092.5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2,059,921.10	-8,853,021.7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1,370,883.52	-8,342,160.4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38.79	-37,628.1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369,498.24	13,523,518.98
加：营业外收入		351,107.21	111,237.01
减：营业外支出		42,436.42	128,086.2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678,169.03	13,506,669.77
减：所得税费用		3,884,542.90	1,155,123.1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793,626.13	12,351,546.66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793,626.13	12,351,546.66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2,793,626.13	12,351,546.66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9,343,195.63	173,012,523.7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5,547.9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1	15,504,467.35	20,206,437.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4,847,662.98	193,294,509.1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1,199,482.23	69,277,917.7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1,381,093.95	54,578,280.2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146,404.63	52,356,617.1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1	17,066,900.72	40,106,255.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5,793,881.53	216,319,071.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053,781.45	-23,024,561.9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27,300,000.00	867,34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726,534.47	6,912,546.0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9,030.31	15,534,815.8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022,542.4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2,095,564.78	890,809,904.3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01,780.10	6,630,739.05
投资支付的现金		321,900,000.00	657,64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3,201,780.10	664,270,739.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93,784.68	226,539,165.3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92,3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92,3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4,888,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1	481,581.00	2,496,398.8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1,581.00	107,384,398.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1,581.00	-105,292,098.8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465,985.13	98,222,504.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8,932,479.63	70,709,975.1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6,398,464.76	168,932,479.63

法定代表人：徐文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定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定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7,262,320.30	166,392,179.49
收到的税费返还			23,748.5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491,366.60	23,062,931.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7,753,686.90	189,478,860.0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1,204,978.23	66,017,107.1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0,298,138.10	53,769,255.1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982,213.69	32,403,803.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931,133.68	43,275,727.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9,416,463.70	195,465,893.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337,223.20	-5,987,033.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87,500,000.00	797,918,657.7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051,607.58	6,521,794.9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5,317.03	66,942.3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053,5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1,596,924.61	806,560,894.9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01,780.10	6,627,149.95
投资支付的现金		292,500,000.00	599,4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3,801,780.10	606,027,149.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04,855.49	200,533,744.9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92,3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92,3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4,888,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1,581.00	1,065,162.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1,581.00	105,953,162.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1,581.00	-103,860,862.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650,786.71	90,685,849.6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0,305,204.84	69,619,355.2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5,955,991.55	160,305,204.84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5,378,000.00				17,273,760.07				14,562,668.80		53,299,339.11		190,513,767.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3,567.33		-32,106.03		-35,673.36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5,378,000.00				17,273,760.07				14,559,101.47		53,267,233.08		190,478,094.6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79,362.61		20,969,351.48		23,248,714.09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248,714.09		23,248,714.0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279,362.61		-2,279,362.61		
1. 提取盈余公积									2,279,362.61		-2,279,362.6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													

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05,378,000.00				17,273,760.07				16,838,464.08		74,236,584.56		213,726,808.71

项目	2022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4,888,000.00				15,671,460.07				13,316,146.06		141,226,934.97	1,885,238.65	276,987,779.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7,800.74		70,206.66			78,007.40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4,888,000.00			15,671,460.07				13,323,946.80		141,297,141.63	1,885,238.65	277,065,787.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90,000.00			1,602,300.00				1,235,154.67		-88,029,908.55	-	-86,587,692.5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093,246.12	108,498.16	18,201,744.2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90,000.00			1,602,300.00								2,092,3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90,000.00			1,602,300.00								2,092,3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235,154.67		-		-
1. 提取盈余公积								1,235,154.67		-1,235,154.6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4. 其他										104,888,000.00		104,888,00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	-1,993,736.81
四、本期末余额	105,378,000.00				17,273,760.07				14,559,101.47			53,267,233.08	190,478,094.62

法定代表人：徐文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定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定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5,378,000.00				27,735,558.43				23,842,778.34		27,660,495.68	184,616,832.45
加：会计政策变更									-3,567.33		-32,106.03	-35,673.36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5,378,000.00				27,735,558.43				23,839,211.01		27,628,389.65	184,581,159.0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279,362.61		20,514,263.52	22,793,626.1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2,793,626.13	22,793,626.1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279,362.61		-2,279,362.61	
1. 提取盈余公积									2,279,362.61		-2,279,362.6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												

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5,378,000.00				27,735,558.43				26,118,573.62		48,142,653.17	207,374,785.22

项目	2022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4,888,000.00				26,133,258.43				22,596,255.60		121,329,791.00	274,947,305.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7,800.74		70,206.66	78,007.40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4,888,000.00				26,133,258.43				22,604,056.34		121,399,997.66	275,025,312.4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90,000.00				1,602,300.00				1,235,154.67		-93,771,608.01	-90,444,153.3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2,351,546.66	12,351,546.6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490,000.00				1,602,300.00							2,092,300.00

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90,000.00				1,602,300.00							2,092,3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235,154.67		-		-
1. 提取盈余公积								1,235,154.67		-1,235,154.6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4. 其他										104,888,000.00		104,888,00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5,378,000.00				27,735,558.43				23,839,211.01		27,628,389.65	184,581,159.09

宏正工程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宏正工程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浙江宏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宏正设计、本公司或公司)系由单德贵等 29 名发起人发起设立的, 经浙江省人民政府企业上市工作领导小组出具了《关于同意发起设立浙江宏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 同意由单德贵等 29 名自然人货币出资, 共同发起设立浙江宏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并于 2003 年 8 月 21 日取得嘉兴市工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成立时公司注册资本为 2,000.00 万元, 由单德贵等 29 名自然人以货币资金出资。经过历次变更后, 公司现注册资本 10,537.80 万元, 股份总数 10,537.8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中有限售条件流动股份 4,958.103 万股,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5,579.697 万股。公司已于 2016 年 8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交易。

公司总部的经营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中环南路 320 号宏正大楼。法定代表人徐文辉。

公司主要的经营活动为建设工程设计、建筑工程监理等业务。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4 月 16 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 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 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境外(分)子公司按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 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应收账款金额 100 万以上（含）且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重要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应收账款金额 100 万以上（含）且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重要的核销应收账款	单项应收账款金额 100 万以上（含）且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其他应收款金额 100 万以上（含）且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重要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其他应收款金额 100 万以上（含）且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重要的核销其他应收款	单项其他应收款金额 100 万以上（含）且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	单项合同资产变动金额 100 万以上（含）且占合同资产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单项应付账款金额 100 万以上（含）且占应付账款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单项投资活动占收到或支付投资活动相关的现金流入或流出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资产总额 10%的款项认定为重要投资。
重要的承诺事项	单项承诺事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据认定为重要承诺事项
重要的或有事项	单项或有事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据认定为重要承诺事项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三、7（6）。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三、7（6）。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

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范围的确定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控制的定义包含三项基本要素:一是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二是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三是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本公司对被投资方的投资具备上述三要素时,表明本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方。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 关于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的特殊规定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只将那些为投资性主体的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对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股权投资方确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当母公司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该母公司属于投资性主体:

- ①该公司是以向投资方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 ②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 ③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当母公司由非投资性主体转变为投资性主体时,除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外,企业自转变日起对其他子公司不再予以合并,并参照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但未丧失控制权的原则处理。

当母公司由投资性主体转变为非投资性主体时,应将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

公司于转变日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在转变日的公允价值视同为购买的交易对价，按照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3)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4) 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

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5)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

有的份额的，其余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6) 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B.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

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

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⑤ 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 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

算。

③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④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

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

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

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其他客户（账龄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公司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应收其他款项（账龄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5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应收其他客户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客户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

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合同资产组合 1 未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同资产组合 2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同资产组合 3 未到期质保金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

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30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

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

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12。

12.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① 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3.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

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本公司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4. 合同资产及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三、11。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15.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

（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16.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本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 3 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及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的计量分别适用于其他相关会计准则。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不得转回。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可收回金额。

（3）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

终止经营，是指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4) 列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区别于其他资产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区别于其他负债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不予相互抵销，分别作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列示。

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17.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

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

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

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持有待售的权益性投资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相关会计处理见附注三、16。

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分类为持有待售期间的财务报表做相应调整。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23。

18. 投资性房地产

（1）投资性房地产的分类

投资性房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 ①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 ②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③已出租的建筑物。

（2）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3。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减累计减值及净残值后按直线法计算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30	5	3.17

19.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2	3-5	3.03-4.8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5	4-5	6.40-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5	4-5	19.20-24.0
办公及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3-5	9.70-32.33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20. 在建工程

- （1）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1.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

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2.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法定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5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3) 研发支出归集范围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设计费用、装备调试费、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

(4)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5)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3. 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探明石油天然气矿区权益和井及相关设施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

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4.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25.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 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A.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B.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A.服务成本；
- B.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C.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6.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7.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 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 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 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8.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 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

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所建造的工程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

①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建造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建造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②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③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2) 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① 提供服务合同

本公司的销售业务主要是施工图纸的设计，审查、节能评估服务，属于服务性行业。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主要为工程设计等履约义务，由于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提供的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入款项，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② EPC 总承包项目合同

EPC 总承包项目，是指受业主委托，按照合同约定对工程建设项目的的设计、采购、施工、试运行等实行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承包，在总价合同条件下，对所承包工程的质量、安全、费用和进度等进行负责。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包含 EPC 项目建设的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的在建资产，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履约进度按已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已完工或已完成劳务的进度进行重新估计，以使其能够反映履约情况的变化。

29.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A.商誉的初始确认；

B.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A.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

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净额列示的依据

本公司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本公司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1. 租赁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 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① 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② 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详见附注三、26。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

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①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A.**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B.**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②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A.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其他租赁变更，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B.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6) 售后租回

本公司按照附注三、28 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① 本公司作为卖方（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附注三、11 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② 本公司作为买方（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

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附注三、11 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32.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本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 日执行解释 16 号的该项规定，对于在首次施行解释 16 号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解释 16 号的单项交易，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的规定进行调整。对于 2022 年 1 月 1 日因适用解释 16 号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因执行该项会计处理规定，本公司追溯调整了 2022 年 1 月 1 日合并财务报表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433,184.46 元、递延所得税负债 355,177.06 元，相关调整对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的影响金额为 78,007.40 元，其中盈余公积为 7,800.74 元、未分配利润为 70,206.66 元。本公司母公司财务报表相应调整了 2022 年 1 月 1 日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433,184.46 元、递延所得税负债 355,177.06 元，相关调整对本公司母公司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的影响金额为 78,007.40 元，其中盈余公积为 7,800.74 元、未分配利润为 70,206.66 元。同时，本公司对 2022 年度合并比较财务报表及母公司比较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追溯调整如下：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合并）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母公司）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负债表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259,030.17	18,223,356.81	18,250,128.37	18,214,455.01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合并）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母公司）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递延所得税负债 [注]				
盈余公积	14,562,668.80	14,559,101.47	23,842,778.34	23,839,211.01
未分配利润	53,299,339.11	53,267,233.08	27,660,495.68	27,628,389.65
利润表项目：				
所得税费用	1,400,317.59	1,513,998.35	1,041,442.35	1,155,123.11

注：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以抵销后净额列示。

（2）本公司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5号）的规定重新界定2022年度非经常性损益，该项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3%、5%、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0%、25%

本公司子公司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的情况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嘉兴市宏德建筑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

2. 税收优惠

（1）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6号）规定，自2023年1月1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税

[2022]13号)规定,自2022年1月1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子公司宏德建筑、宏正咨询2023年度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

(2)根据《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的公告》(财税[2022]10号)规定,自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以及宏观调控的需要,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可以在50%的税额幅度内减征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稅、耕地占用稅和教育費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宏正设计、子公司宏德建筑2023年度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16,267.17	19,919.31
银行存款	226,382,197.59	168,912,560.32
其他货币资金	28,200.00	28,200.00
合计	226,426,664.76	168,960,679.63

其他货币资金中28,200.00元系公司为开具保函存入的保证金。除此之外,期末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期末货币资金较期初增长34.01%,主要由于公司经营收款增加所致。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857,063.50
其中:银行理财产品		5,857,063.50
合计		5,857,063.50

期末交易性金融资产较期初下降100.00%,主要由于公司赎回银行理财产品所致。

3.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75,681,209.18	78,950,076.25

账龄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1至2年	36,568,679.50	35,624,445.65
2至3年	23,639,116.28	31,051,765.39
3年以上	28,512,183.29	2,936,758.25
小计	164,401,188.25	148,563,045.54
减：坏账准备	45,579,398.15	23,775,431.16
合计	118,821,790.10	124,787,614.3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308,492.44	2.62	4,308,492.44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0,092,695.81	97.38	41,270,905.71	25.78	118,821,790.10
组合2：应收其他客户	160,092,695.81	97.38	41,270,905.71	25.78	118,821,790.10
合计	164,401,188.25	100.00	45,579,398.15	27.72	118,821,790.10

(续上表)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196,379.65	3.50	5,196,379.65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3,366,665.89	96.50	18,579,051.51	12.96	124,787,614.38
组合2：应收其他客户	143,366,665.89	96.50	18,579,051.51	12.96	124,787,614.38
合计	148,563,045.54	100.00	23,775,431.16	16.00	124,787,614.38

坏账准备计提的具体说明：

于2023年12月31日，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鑫联茂置业(嘉兴)有限公司	589,812.84	589,812.8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嘉兴裕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7,331.60	507,331.6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嘉善天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97,998.01	397,998.0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绿地集团嘉兴置业有限公司	369,231.43	369,231.4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名 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富通集团 (嘉善) 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301,898.20	301,898.2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嘉善裕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86,167.57	286,167.5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嘉兴锦善置业有限公司	235,465.21	235,465.2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嘉善裕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86,512.71	186,512.7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嘉兴京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32,882.75	132,882.7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嘉兴孔雀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32,795.31	132,795.3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湖州华昇置业有限公司	125,956.00	125,956.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嘉兴世茂新世纪置业有限公司	113,750.00	113,75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嘉兴元仁置业有限公司	104,700.01	104,700.0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零星单位	823,990.80	823,990.8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4,308,492.44	4,308,492.44	100.00	—

②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组合 2：应收其他客户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75,378,545.40	3,768,927.27	5.00	77,113,010.12	3,855,650.51	5.00
1-2 年	36,095,388.50	3,609,538.85	10.00	33,470,367.57	3,347,036.76	10.00
2-3 年	21,037,603.31	6,311,280.99	30.00	30,581,319.95	9,174,395.99	30.00
3 年以上	27,581,158.60	27,581,158.60	100.00	2,201,968.25	2,201,968.25	100.00
合计	160,092,695.81	41,270,905.71	25.78	143,366,665.89	18,579,051.51	12.9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1。

(3)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 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196,379.65	1,669,462.67	2,557,349.88			4,308,492.4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579,051.51	22,632,854.20	-59,000.00[注]			41,270,905.71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3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合计	23,775,431.16	24,302,316.87	2,498,349.88			45,579,398.15

注：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本期收回或转回-59,000.00元，系公司收回以前年度已核销的坏账59,000.00元产生。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嘉兴市洪运新农村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7,566,508.59	36,002,108.39	43,568,616.98	19.29	28,682,373.72
嘉兴市秀湖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3,675,919.48	21,216,751.63	24,892,671.11	11.02	12,404,455.21
平湖广联实业有限公司	12,860,800.99		12,860,800.99	5.69	12,788,951.23
中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508,403.40		6,508,403.40	2.88	2,064,323.76
嘉兴市南湖城投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5,293,029.57		5,293,029.57	2.34	450,411.48
合计	35,904,662.03	57,218,860.02	93,123,522.05	41.22	56,390,515.40

4. 其他应收款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946,809.29	5,654,307.72
合计	7,946,809.29	5,654,307.72

(2) 应收利息：无

(3) 应收股利：无

(4)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4,517,628.69	1,487,785.92
1至2年	574,080.32	881,213.00
2至3年	773,863.00	1,361,676.00
3年以上	2,355,740.47	2,127,169.47
小计	8,221,312.48	5,857,844.39
减：坏账准备	274,503.19	203,536.67
合计	7,946,809.29	5,654,307.72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押金和保证金	8,172,501.44	5,812,157.32
其他	48,811.04	45,687.07
小计	8,221,312.48	5,857,844.39
减：坏账准备	274,503.19	203,536.67
合计	7,946,809.29	5,654,307.72

③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A.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8,216,312.48	269,503.19	7,946,809.29
第二阶段	5,000.00	5,000.00	
第三阶段			
合计	8,221,312.48	274,503.19	7,946,809.29

2023年12月31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216,312.48	3.28	269,503.19	7,946,809.29	
组合4：应收其他款项	48,811.04	50.15	24,478.15	24,332.89	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
组合5：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8,167,501.44	3.00	245,025.04	7,922,476.40	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
合计	8,216,312.48	3.28	269,503.19	7,946,809.29	

2023年12月31日，处于第二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000.00	100.0	5,000.00		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5,000.00	100.0	5,000.00		

B.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5,852,844.39	198,536.67	5,654,307.72
第二阶段	5,000.00	5,000.00	
第三阶段			
合计	5,857,844.39	203,536.67	5,654,307.72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852,844.39	3.39	198,536.67	5,654,307.72	
组合 4: 应收其他款项	45,687.07	53.24	24,321.95	21,365.12	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
组合 5: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5,807,157.32	3.00	174,214.72	5,632,942.60	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
合计	5,852,844.39	3.39	198,536.67	5,654,307.72	-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处于第二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000.00	100.00	5,000.00		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5,000.00	100.00	5,000.00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1。

④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3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000.00					5,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8,536.67	229,273.59		158,307.07		269,503.19
合计	203,536.67	229,273.59		158,307.07		274,503.19

⑤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58,307.07

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嘉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押金保证金	3,150,000.00	1年以内	38.32	94,500.00
嘉兴智慧产业创新园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518,400.00	3年以上	6.31	15,552.00
浙江海宁鹃湖科技城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押金保证金	425,400.00	2-3年	5.17	12,762.00
嘉兴新瑞置业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353,700.00	2年以内	4.30	10,611.00
嘉善善建旧城改造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346,800.00	3年以上	4.22	10,404.00
合计		4,794,300.00		58.32	143,829.00

(5) 期末其他应收款较期初增长 40.54%，主要由于公司业务增加，支付投标、履约保证金增加所致。

5.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未完工未结算资产	179,868.70	1,798.69	178,070.01	179,868.70	1,798.69	178,070.01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60,948,715.58	33,481,952.27	27,466,763.31	71,131,501.10	11,942,979.22	59,188,521.88
未到期的质保金	310,764.01	75,373.36	235,390.65	2,698,943.89	243,462.89	2,455,481.00
合计	61,439,348.29	33,559,124.32	27,880,223.97	74,010,313.69	12,188,240.80	61,822,072.89

(2) 合同资产的账面价值本期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无

(3) 按减值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61,439,348.29	100.00	33,559,124.32	54.62	27,880,223.97
组合 1: 未完工未结算资产	179,868.70	0.29	1,798.69	1.00	178,070.01
组合 2: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60,948,715.58	99.20	33,481,952.27	54.93	27,466,763.31
组合 3: 未到期的质保金	310,764.01	0.51	75,373.36	24.25	235,390.65
合计	61,439,348.29	100.00	33,559,124.32	54.62	27,880,223.97

(续上表)

类 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74,010,313.69	100.00	12,188,240.80	16.47	61,822,072.89
组合 1: 未完工未结算资产	179,868.70	0.24	1,798.69	1.00	178,070.01
组合 2: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71,131,501.10	96.11	11,942,979.22	16.79	59,188,521.88
组合 3: 未到期的质保金	2,698,943.89	3.65	243,462.89	9.02	2,455,481.00
合计	74,010,313.69	100.00	12,188,240.80	16.47	61,822,072.89

(4) 减值准备的变动情况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其他变动	
合同资产减值	12,188,240.80	21,370,883.52				33,559,124.32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其他变动	
准备						
合计	12,188,240.80	21,370,883.52				33,559,124.32

(5) 期末合同资产较期初下降 54.90%，主要由于合同资产转入应收账款以及部分长期未结算项目计提大额资产减值准备所致。

6.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进项税金及预缴税金	20,589.85	8,887.04
合计	20,589.85	8,887.04

期末其他流动资产较期初增长 1.31 倍，主要系未抵扣增值税增加所致。

7. 固定资产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	5,729,166.72	7,618,483.78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5,729,166.72	7,618,483.78

(2) 固定资产

①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2 年 12 月 31 日	10,693,372.00	383,820.89	16,900,998.10	4,185,641.93	32,163,832.92
2.本期增加金额			244,141.59	192,808.60	436,950.19
(1) 购置			244,141.59	192,808.60	436,950.19
(2) 在建工程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1,423,731.00	2,250.00	1,425,981.00
(1) 处置或报废			1,423,731.00	2,250.00	1,425,981.00
4.2023 年 12 月 31 日	10,693,372.00	383,820.89	15,721,408.69	4,376,200.53	31,174,802.11
二、累计折旧					
1.2022 年 12 月 31 日	8,346,402.98	368,430.05	12,674,906.30	3,155,609.81	24,545,349.14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电子设备	合计
日					
2.本期增加金额	549,531.00		1,313,068.17	399,239.18	2,261,838.35
(1) 计提	549,531.00		1,313,068.17	399,239.18	2,261,838.35
3.本期减少金额			1,359,410.10	2,142.00	1,361,552.10
(1) 处置或报废			1,359,410.10	2,142.00	1,361,552.10
4.2023年12月31日	8,895,933.98	368,430.05	12,628,564.37	3,552,706.99	25,445,635.39
三、减值准备					
1.2022年12月31日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2023年12月31日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1.2023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1,797,438.02	15,390.84	3,092,844.32	823,493.54	5,729,166.72
2.2022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2,346,969.02	15,390.84	4,226,091.80	1,030,032.12	7,618,483.78

②期末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无

③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无

④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无

8.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2年12月31日	1,683,802.34	1,683,802.34
2.本期增加金额		
(1) 租入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2023年12月31日	1,683,802.34	1,683,802.34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二、累计折旧		
1.2022 年 12 月 31 日	684,044.76	684,044.76
2.本期增加金额	420,950.64	420,950.64
(1) 计提	420,950.64	420,950.64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2023 年 12 月 31 日	1,104,995.40	1,104,995.40
三、减值准备		
1.2022 年 12 月 31 日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2023 年 12 月 31 日		
四、账面价值		
1.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578,806.94	578,806.94
2.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999,757.58	999,757.58

说明：2023 年度使用权资产计提的折旧金额为 420,950.64 元，其中计入管理费用的折旧费用为 420,950.64 元。

期末使用权资产较期初下降 42.11%，主要系使用权资产摊销所致。

9.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2 年 12 月 31 日	1,072,500.00	1,439,920.50	2,512,420.50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3.本期减少金额		844,278.45	844,278.45
(1) 处置		844,278.45	844,278.45
4.2023 年 12 月 31 日	1,072,500.00	595,642.05	1,668,142.05
二、累计摊销			
1.2022 年 12 月 31 日	391,462.50	652,585.80	1,044,048.30
2.本期增加金额	21,450.00	515,784.58	537,234.58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合计
(1) 计提	21,450.00	515,784.58	537,234.58
3.本期减少金额		844,278.45	844,278.45
(1) 处置		844,278.45	844,278.45
4.2023 年 12 月 31 日	412,912.50	324,091.93	737,004.43
三、减值准备			
1.2022 年 12 月 31 日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2023 年 12 月 31 日			
四、账面价值			
1.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659,587.50	271,550.12	931,137.62
2.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681,037.50	787,334.70	1,468,372.20

(2) 期末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无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无

(4) 期末无形资产较期初下降 36.59%，主要系软件使用权摊销到期减少所致。

10.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装修费	5,580,845.10		2,849,977.25		2,730,867.85
合计	5,580,845.10		2,849,977.25		2,730,867.85

期末长期待摊费用较期初下降 51.07%，主要系本期无新增长期待摊费用事项，且装修费摊销临近到期所致。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未付职工薪酬	38,410,718.86	9,602,679.72	37,644,368.63	9,411,092.17
坏账准备	45,334,035.81	11,292,405.41	23,523,975.86	5,800,877.80
资产减值准备	33,559,124.32	8,389,781.08	12,188,240.80	3,047,060.20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租赁负债	438,269.07	109,567.27	857,064.16	214,266.04
合计	117,742,148.06	29,394,433.48	74,213,649.45	18,473,296.2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事项	578,806.94	144,701.74	999,757.58	249,939.40
合计	578,806.94	144,701.74	999,757.58	249,939.4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 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负债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 资产或负债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负债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 资产或负债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4,701.74	29,249,731.74	249,939.40	18,223,356.8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4,701.74		249,939.40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亏损	386,997.26	2,167,992.39
坏账准备	519,865.53	454,991.97
合计	906,862.79	2,622,984.36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备注
2023		1,027,247.00	
2024	200,635.04	776,809.71	
2025	77,358.62	172,793.29	
2026	39,478.49	121,617.28	
2027	69,525.11	69,525.11	
合计	386,997.26	2,167,992.39	

(6) 期末递延所得税资产较期初增长 60.51%，主要系应收坏账增加及合同资产减值准备增加导致暂时性差异增加所致。

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 款	17,699.12		17,699.12			
合计	17,699.12		17,699.12			

13.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8,200.00	28,200.00	冻结	保函保证金
合计	28,200.00	28,200.00	—	—

(续上表)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8,200.00	28,200.00	冻结	保函保证金
合计	28,200.00	28,200.00	—	—

14. 应付账款

(1) 按性质列示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工程款	79,421,023.84	99,620,845.95
应付设计费	17,899,244.95	10,927,183.28
其他		386,571.60
合计	97,320,268.79	110,934,600.83

(2) 期末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未偿还或未结转的原因
浙江中普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嘉 兴分公司	29,587,552.02	工程项目未结算
天宏建设有限公司秀洲分公司	15,384,531.43	工程项目未结算
合计	44,972,083.45	

15.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设计款	2,268,714.07	2,409,079.50
预收工程管理费	80,670.87	166,391.69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2,349,384.94	2,575,471.19

16.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61,968,771.29	67,767,269.45	68,738,722.45	60,997,318.2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64,955.82	2,328,016.23	2,420,081.24	272,890.81
三、辞退福利		19,000.00	19,00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62,333,727.11	70,114,285.68	71,177,803.69	61,270,209.10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1,595,636.63	61,462,399.33	62,415,777.10	60,642,258.86
二、职工福利费		2,035,315.12	2,035,315.12	
三、社会保险费	125,612.30	1,493,633.57	1,484,425.18	134,820.69
其中：医疗保险费	120,198.42	1,447,376.49	1,441,513.21	126,061.70
工伤保险费	5,413.88	46,257.08	42,911.97	8,758.99
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208,647.00	2,420,915.00	2,422,641.00	206,921.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8,875.36	355,006.43	380,564.05	13,317.74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61,968,771.29	67,767,269.45	68,738,722.45	60,997,318.2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离职后福利：				
1.基本养老保险	352,359.00	2,247,738.36	2,336,617.92	263,479.44
2.失业保险费	12,596.82	80,277.87	83,463.32	9,411.37
合计	364,955.82	2,328,016.23	2,420,081.24	272,890.81

17. 应交税费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所得税	13,843,792.75	4,879,943.48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1,375,205.26	1,070,061.99
个人所得税	87,390.05	289,092.36
房产税	94,524.88	94,524.88
城建税	66,656.28	69,666.52
教育费附加	29,387.09	29,997.11
地方教育费附加	19,591.38	19,998.08
土地使用税	52,022.40	52,022.40
合计	15,568,570.09	6,505,306.82

期末应交税费较期初增长 1.39 倍，主要系本期业务增长，剔除纳税调整事项后，应交企业所得税金额增加所致。

18. 其他应付款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2,751,869.53	18,788,041.41
合计	22,751,869.53	18,788,041.41

(2) 应付利息：无

(3) 应付股利：无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代收代付联合体 EPC 工程款	20,709,097.01	16,543,839.68
保证金及押金款	432,754.36	740,379.41
应付长期资产款及相关质保金	38,184.87	888,570.74
其他	1,571,833.29	615,251.58
合计	22,751,869.53	18,788,041.41

1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38,269.07	438,269.06
合计	438,269.07	438,269.06

20.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待转销项税额	6,908,107.73	8,509,134.49
合计	6,908,107.73	8,509,134.49

21. 租赁负债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租赁付款额	458,648.58	917,297.15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20,379.51	60,232.99
小计	438,269.07	857,064.16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38,269.07	438,269.06
合计		418,795.10

期末租赁负债较期初下降 100.00%，主要系租赁事项临近到期，相关租赁负债均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22. 股本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次增减变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05,378,000.00						105,378,000.00

23. 资本公积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17,273,760.07			17,273,760.07
合计	17,273,760.07			17,273,760.07

24. 盈余公积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会计政策变更	2023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14,562,668.80	-3,567.33	14,559,101.47	2,279,362.61		16,838,464.08
合计	14,562,668.80	-3,567.33	14,559,101.47	2,279,362.61		16,838,464.08

本期盈余公积增加系本公司按《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本期净利润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25.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3,299,339.11	141,226,934.9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32,106.03	70,206.66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3,267,233.08	141,297,141.6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248,714.09	18,093,246.1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279,362.61	1,235,154.67
应付普通股股利		104,888,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74,236,584.56	53,267,233.08

由于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32,106.03 元。

26.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6,471,394.99	71,709,311.44	133,245,098.65	73,606,400.42
其他业务	225,752.38	33,755.02	224,038.09	33,755.02
合计	166,697,147.37	71,743,066.46	133,469,136.74	73,640,155.44

(1) 主营业务收入的分解信息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按产品类型分类		
EPC 收入	53,475,076.64	26,813,677.81
设计收入	111,490,823.18	103,399,141.78
节能评估收入	1,197,596.06	3,032,279.06
其他收入	307,899.11	
合 计	166,471,394.99	133,245,098.65
按经营地区分类		
华东地区	166,471,394.99	133,245,098.65
合 计	166,471,394.99	133,245,098.65
按收入确认时间分类		
在某段时间确认收入	166,471,394.99	133,245,098.65
EPC 收入	53,475,076.64	26,813,677.81
设计收入	111,490,823.18	103,399,141.78
节能评估收入	1,197,596.06	3,032,279.06
其他收入	307,899.11	
合 计	166,471,394.99	133,245,098.65

(2) 履约义务的说明

本公司收入政策详见附注三、28。

本公司主营业务包括提供服务（设计、节能评估）业务及 EPC 总承包项目业务

① 提供服务业务

本公司的销售业务主要是施工图纸的设计，审查、节能评估服务，属于服务性行业。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主要为工程设计等履约义务，由于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提供的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入款项，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② EPC 总承包项目业务

EPC 总承包项目，是指受业主委托，按照合同约定对工程建设项目的的设计、采购、施工、试运行等实行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承包，在总价合同条件下，对所承包工程的质量、安全、费用和进度等进行负责。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包含 EPC 项目建设的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的在建资产，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履约进度按已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已完工或已完成劳务的进度进行重新估计，以使其能够反映履约情况的变化。

27.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616,944.66	477,581.55
教育费附加	266,214.38	205,991.58
地方教育附加	177,476.23	137,327.76
房产税	135,160.31	61,895.57
城镇土地使用税	52,022.40	6,679.20
印花税	57,227.44	107,161.64
车船使用税	24,900.00	26,560.00
合计	1,329,945.42	1,023,197.30

28. 销售费用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职工薪酬	1,811,712.55	1,361,046.87
业务招待费	577,737.52	1,330,520.27
招标费用	207,196.00	464,416.54
折旧与摊销	59,086.82	57,333.93
其他	108,903.50	53,209.06
合计	2,764,636.39	3,266,526.67

29. 管理费用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职工薪酬	10,428,627.71	11,033,971.23
折旧与摊销	2,277,203.93	1,917,146.78
中介服务费	656,883.98	1,233,818.46
残疾人保障金	780,169.30	667,835.57
水电费	457,122.67	529,526.00
办公费	229,465.80	402,607.32
汽车费用	147,424.41	319,287.16
物业费	319,909.94	274,346.19
业务招待费	386,089.99	84,694.53
差旅费	99,631.68	73,953.26
其他	374,965.84	937,406.89
合计	16,157,495.25	17,474,593.39

30. 研发费用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人工费	9,116,881.77	8,364,173.59
折旧及摊销	240,829.10	280,860.42
其他	52,169.81	525,842.92
合计	9,409,880.68	9,170,876.93

31. 财务费用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利息支出	39,853.48	41,623.45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39,853.48	41,623.45
减：利息收入	115,054.36	135,742.36
利息净支出	-75,200.88	-94,118.91
银行手续费	11,569.81	12,147.13
其他		5,227.99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合 计	-63,631.07	-76,743.79

32. 其他收益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一、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372,877.80	704,334.04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372,877.80	704,334.04	与收益相关
二、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且计入其他收益的项目	190,815.57	300,575.18	
其中：个税手续费返还	91,492.65	150,724.99	与收益相关
六税两费税收优惠	99,284.84	131,837.84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加计扣除优惠	38.08	18,012.35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563,693.37	1,004,909.22	—

本期其他收益较上期下降 43.91%，主要系公司收到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33. 投资收益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269,470.97	5,172,016.42
处置子公司收益		1,013,148.49
合 计	4,269,470.97	6,185,164.91

本期投资收益较上期下降 30.97%，主要系上期存在处置子公司收益且本期银行理财收益率降低所致。

3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9,987.76
其中：银行理财产品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29,987.76
合 计		129,987.76

35.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419,769.26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1,744,966.99	-9,362,511.56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29,273.59	802,797.84
合 计	-21,974,240.58	-8,139,944.46

本期信用减值损失较上期增长 1.70 倍，主要系公司 EPC 项目应收账款回款较差，根据账龄计提坏账准备大幅增加所致。

36.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1,370,883.52	-8,348,809.31
合计	-21,370,883.52	-8,348,809.31

本期资产减值损失较上期增长 1.56 倍，主要系公司 EPC 项目合同资产进度推进缓慢，根据减值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大幅增加所致。

37.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3,369.02	-65,063.83
其中：固定资产	3,369.02	-65,063.83
合计	3,369.02	-65,063.83

38.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307,190.00	100,000.00	307,190.00
其他	43,917.21	11,237.01	43,917.21
合计	351,107.21	111,237.01	351,107.21

本期营业外收入较上期增长 2.16 倍，主要系公司收到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39.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支出	7,911.89	111,189.47	7,911.89
捐赠支出	33,800.00	20,000.00	33,8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08.00	1,080.00	108.00
其他	1,510.03	-	1,510.03
合计	43,329.92	132,269.47	43,329.92

本期营业外支出较上期下降 67.24%，主要系公司本期缴纳税收滞纳金较少所致。

40.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的组成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14,932,601.63	7,698,143.13
递延所得税费用	-11,026,374.93	-6,184,144.78
合计	3,906,226.70	1,513,998.3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利润总额	27,154,940.79	19,715,742.6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788,735.19	4,928,935.6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95,354.35	-391,708.6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631,350.69	-841,573.6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09,333.34	226,761.3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9,349.86	1,737.6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7,195.05	357,697.87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2,262,981.98	-1,719,539.42
丧失子公司控制权后，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影响		-1,048,312.48
所得税费用	3,906,226.70	1,513,998.35

本期所得税费用较上期增长 1.58 倍，主要系公司本期设计类业务较好，应纳所得税额增加所致。

41.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到（收回）押金保证金	10,040,498.00	18,205,328.00
收净额法核算的 EPC 工程款净额	4,165,257.33	
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680,067.80	804,334.04
利息收入	115,054.36	135,742.36
其他	503,589.86	1,061,033.07
合计	15,504,467.35	20,206,437.4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支付（归还）押金保证金	12,763,525.77	16,410,448.32
付净额法核算的 EPC 工程款净额		16,122,323.44
费用性支出	3,691,973.03	6,715,531.08
支付保函保证金		28,200.00
其他	611,401.92	829,753.14
合计	17,066,900.72	40,106,255.98

（2）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理财本金赎回	327,300,000.00	857,321,342.30
合计	327,300,000.00	857,321,342.30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购买理财产品	321,900,000.00	657,640,000.00
合计	321,900,000.00	657,640,000.00

（3）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支付使用权资产租金	481,581.00	963,162.00
归还少数股东投资		1,431,236.87
支付与定向增发相关的中介费用		102,000.00
合计	481,581.00	2,496,398.87

（4）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根据收入准则的相关规定，企业向客户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涉及其他方参与其中时，应当根据合同条款和交易实质，判断其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宏正设计公司开展的联合体 EPC 总承包项目，公司与建设单位、施工单位三方签订 EPC 总承包项目合同，合同约定由宏正设计与施工单位负责 EPC 总承包项目的工程设计、工程管理及工程施工。宏正设计与施工单位签订了联合体合作协议，协议约定：公司负责工程设计和总承包管理，在 EPC 项目中承担设计工作所产生的各项责任及相关费用；施工单位负责工程施工，并在 EPC 项目中承担施工工作所产生的各项责任及相关费用。因此将本年度宏正设计代收

代付的 EPC 联合体业务中的工程施工款以净额列示。

42.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3,248,714.09	18,201,744.28
加：资产减值准备	21,370,883.52	8,348,809.31
信用减值损失	21,974,240.58	8,139,944.46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261,838.35	1,933,076.45
使用权资产折旧	420,950.64	420,950.64
无形资产摊销	537,234.58	489,831.1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849,977.25	2,595,772.4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369.02	65,063.8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8.00	1,080.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9,987.7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9,853.48	41,623.4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269,470.97	-6,185,164.9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921,137.27	-5,711,093.9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5,237.66	-297,578.2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741,655.28	22,354,861.9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609,148.84	-73,395,494.99
其他		102,0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053,781.45	-23,024,561.9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租入的资产（简化处理的除外）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26,398,464.76	168,932,479.6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68,932,479.63	70,709,975.1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465,985.13	98,222,504.51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构成情况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现金	226,398,464.76	168,932,479.63
其中：库存现金	16,267.17	19,919.3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26,382,197.59	168,912,560.32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6,398,464.76	168,932,479.63

(3)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理由
货币资金	28,200.00	28,200.00	保函保证金
合计	28,200.00	28,200.00	

43. 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与租赁相关的当期损益及现金流

项 目	2023 年度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39,853.48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481,581.00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①经营租赁

A. 租赁收入

项 目	2023 年度金额
租赁收入	225,752.38
其中：未纳入租赁收款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收入	-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3 日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宏正工程设计咨询（嘉兴）有限公司。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嘉兴市宏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浙江嘉兴	浙江嘉兴	浙江嘉兴	工程技术咨询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嘉兴市宏德建筑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浙江嘉兴	浙江嘉兴	浙江嘉兴	建筑技术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宏正工程设计咨询(嘉兴)有限公司	浙江嘉兴	浙江嘉兴	浙江嘉兴	工程设计服务	100.00		设立

八、政府补助

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利润表列报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其他收益	372,877.80	704,334.04
营业外收入	307,190.00	100,000.00
合计	680,067.80	804,334.04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例如本公司信用管理部对公司发生的赊销业务进行逐笔进行审核）。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

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2）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21.84%(比较期：26.06%)；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58.32%(比较：51.51%)。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公司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3. 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公司业务都集中于国内并以人民币计价结算，同时不存在不以其记账本位币计价的外币资产和负债，本公司不存在汇率风险。

（2）利率风险

本公司无借款及债券事项，因此，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极低。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 2023年12月31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

无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汇率、信用点差、流动性溢价、缺乏流动性折扣等。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单德贵直接持有本公司 2,236.49 万股占 21.22% 的股份，为第一大股东，2015 年 12 月 1 日，股东单德贵、徐文辉、徐奇立、陈立新、沈陆巍、倪剑敏以及洪峰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单德贵、徐文辉、徐奇立、陈立新、沈陆巍、倪剑敏以及洪峰，7 位股东共同持有本公司 5,430.49 万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51.53%。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浙江宏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共同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企业
浙江宏正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共同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企业控制的企业
浙江宏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共同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企业控制的企业
江苏鼎丰置业有限公司	共同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企业参股的企业
江苏迦南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共同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企业参股的企业

4.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3 年度发生额	2022 年度发生额
浙江宏正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EPC 工程		1,556,794.50
浙江宏正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502,845.12	
浙江宏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12,650.18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3 年度发生额	2022 年度发生额
浙江宏正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EPC 管理	4,658,969.34	
浙江宏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EPC 管理	145,014.08	

(2)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2023 年度发生额	2022 年度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162.55 万元	1,288.81 万元

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浙江宏正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127,071.51	56,353.58		
应收账款	江苏迦南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373,611.00	373,611.00	373,611.00	373,611.00
应收账款	浙江宏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53,714.93	7,685.75		
应收账款	江苏鼎丰置业有限公司	1,505.00	1,505.00	1,505.00	451.50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浙江宏正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302,220.46	1,804,145.51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 其他

公司因工程设计项目通过交通银行嘉兴分行向浙江数智交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开立履约保函，保函金额为28,200.00元，到期日为2024年1月24日。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2024年4月16日（董事会批准报告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75,454,343.83	77,846,289.25
1至2年	36,195,435.50	35,594,382.65
2至3年	23,609,053.28	30,958,875.39
3年以上	27,845,289.29	2,213,009.25
小计	163,104,121.90	146,612,556.54
减：坏账准备	44,854,817.58	22,965,619.51
合计	118,249,304.32	123,646,937.03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759,447.44	2.30	3,759,447.44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9,344,674.46	97.70	41,095,370.14	25.79	118,249,304.32
组合2：应收其他客户	159,344,674.46	97.70	41,095,370.14	25.79	118,249,304.32
合计	163,104,121.90	100.00	44,854,817.58	27.50	118,249,304.32

(续上表)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497,589.65	3.07	4,497,589.65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2,114,966.89	96.93	18,468,029.86	13.00	123,646,937.03
组合2：应收其他客户	142,114,966.89	96.93	18,468,029.86	13.00	123,646,937.03
合计	146,612,556.54	100.00	22,965,619.51	15.66	123,646,937.03

坏账准备计提的具体说明：

于2023年12月31日，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鑫联茂置业(嘉兴)有限公司	589,812.84	589,812.8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嘉兴裕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7,331.60	507,331.6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嘉善天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97,998.01	397,998.0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绿地集团嘉兴置业有限公司	369,231.43	369,231.4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富通集团(嘉善)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301,898.20	301,898.2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嘉善裕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86,167.57	286,167.5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嘉兴锦善置业有限公司	235,465.21	235,465.2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嘉善裕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86,512.71	186,512.7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嘉兴京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32,882.75	132,882.7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嘉兴孔雀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32,795.31	132,795.3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湖州华昇置业有限公司	125,956.00	125,956.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嘉兴世茂新世纪置业有限公司	113,750.00	113,75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嘉兴元仁置业有限公司	104,700.01	104,700.0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零星单位	274,945.80	274,945.8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759,447.44	3,759,447.44	100.00	

②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组合 2：应收其他客户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75,151,680.05	3,757,584.00	5.00	76,009,223.12	3,800,461.16	5.00
1-2 年	35,722,144.50	3,572,214.45	10.00	33,440,304.57	3,344,030.46	10.00
2-3 年	21,007,540.31	6,302,262.09	30.00	30,488,429.95	9,146,528.99	30.00
3 年以上	27,463,309.60	27,463,309.60	100.00	2,177,009.25	2,177,009.25	100.00
合计	159,344,674.46	41,095,370.14	25.79	142,114,966.89	18,468,029.86	13.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1。

(3)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 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497,589.65	1,669,462.67	2,407,604.88			3,759,447.4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468,029.86	22,568,340.28	-59,000.00			41,095,370.14
合计	22,965,619.51	24,237,802.95	2,348,604.88			44,854,817.5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嘉兴市洪运新农村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7,566,508.59	36,002,108.39	43,568,616.98	19.40	28,682,373.72
嘉兴市秀湖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3,675,919.48	21,216,751.63	24,892,671.11	11.09	12,404,455.21
平湖广联实业有限公司	12,860,800.99		12,860,800.99	5.73	12,788,951.23
中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508,403.40		6,508,403.40	2.90	2,064,323.76
嘉兴市南湖城投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5,293,029.57		5,293,029.57	2.36	450,411.48
合计	35,904,662.03	57,218,860.02	93,123,522.05	41.48	56,390,515.40

2. 其他应收款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924,101.48	5,619,060.49
合计	7,924,101.48	5,619,060.49

(2) 应收利息：无

(3) 应收股利：无

(4)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4,512,758.15	1,476,726.52
1 至 2 年	570,880.32	865,773.00
2 至 3 年	758,423.00	1,361,676.00
3 年以上	2,355,740.47	2,117,169.47
小计	8,197,801.94	5,821,344.99
减：坏账准备	273,700.46	202,284.50
合计	7,924,101.48	5,619,060.49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押金及保证金	8,153,861.44	5,783,517.32
其他	43,940.50	37,827.67
合计	8,197,801.94	5,821,344.99

③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A.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 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8,192,801.94	268,700.46	7,924,101.48
第二阶段	5,000.00	5,000.00	
第三阶段			
合计	8,197,801.94	273,700.46	7,924,101.48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192,801.94	3.28	268,700.46	7,924,101.48	
组合 4：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43,940.50	55.15	24,234.62	19,705.88	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
组合 5：应收其他款项	8,148,861.44	3.00	244,465.84	7,904,395.60	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
合计	8,192,801.94	3.28	268,700.46	7,924,101.48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二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000.00	100.00	5,000.00		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5,000.00	100.00	5,000.00		

B.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5,816,344.99	197,284.50	5,619,060.49
第二阶段	5,000.00	5,000.00	
第三阶段			
合计	5,821,344.99	202,284.50	5,619,060.49

2022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816,344.99	3.39	197,284.50	5,619,060.49	
组合 4：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5,778,517.32	3.00	173,355.52	5,605,161.80	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
组合 5：应收其他款项	37,827.67	63.26	23,928.98	13,898.69	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
合计	5,816,344.99	3.39	197,284.50	5,619,060.49	

2022年12月31日，处于第二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000.00	100.00	5,000.00		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5,000.00	100.00	5,000.00		

④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3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000.00					5,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7,284.50	229,723.03		158,307.07		268,700.46
合计	202,284.50	229,723.03		158,307.07		273,700.46

⑤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58,307.07

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嘉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押金保证金	3,150,000.00	1年以内	38.42	94,500.00
嘉兴智慧产业创新园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518,400.00	3年以上	6.32	15,552.00
浙江海宁鹃湖科技城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押金保证金	425,400.00	2-3年	5.19	12,762.00
嘉兴新瑞置业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353,700.00	2年以内	4.31	10,611.00
嘉善善建旧城改造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346,800.00	3年以上	4.23	10,404.00
合计		4,794,300.00		58.47	143,829.00

3.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4,243,627.89		14,243,627.89	9,243,627.89		9,243,627.89
合计	14,243,627.89		14,243,627.89	9,243,627.89		9,243,627.89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2023 年 12 月 31 日减值准备余额
宏诚工程	5,000,000.00			5,000,000.00		
宏德建筑	4,243,627.89			4,243,627.89		
宏正咨询		5,000,000.00		5,000,000.00		
合计	9,243,627.89	5,000,000.00		14,243,627.89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5,133,232.89	70,711,875.41	127,456,610.50	68,635,100.65
其他业务	225,752.38	33,755.02	224,038.09	33,755.02
合计	165,358,985.27	70,745,630.43	127,680,648.59	68,668,855.67

(1) 主营业务收入的分解信息: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按产品类型分类		
EPC 收入	53,475,076.64	24,057,468.72
设计收入	111,332,332.61	103,399,141.78
其他收入	325,823.64	
合 计	165,133,232.89	127,456,610.50
按经营地区分类		
华东地区	165,356,760.74	127,456,610.50
合 计	165,356,760.74	127,456,610.50
按收入确认时间分类		
在某段时间确认收入	165,133,232.89	127,456,610.50
EPC 收入	53,475,076.64	24,057,468.72
设计收入	111,332,332.61	103,399,141.78
其他收入	325,823.64	
合 计	165,133,232.89	127,456,610.50

5. 投资收益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051,607.58	4,887,193.9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180,101.38
合计	4,051,607.58	1,707,092.57

十五、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2023 年度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261.0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80,067.8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4,269,470.97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557,349.88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项 目	2023 年度	说明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95.2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58,284.84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7,669,129.80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1,841,675.14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827,454.66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827,454.66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①2023 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 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50	0.22	0.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8.62	0.17	0.17

②2022 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44	0.17	0.1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4.66	0.10	0.10

公司名称：宏正工程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4 年 4 月 16 日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指标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资产负债表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259,030.17	18,223,356.81	12,329,017.84	12,058,669.81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926,488.83	33,890,815.47	26,876,568.66	26,606,220.63
资产总计	401,017,113.99	400,981,440.63	566,894,628.74	566,624,280.7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2,340.63	0.00
【注】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11,322.14	818,981.51
负债总计			289,906,848.99	289,714,508.36
盈余公积	14,562,668.80	14,559,101.47	13,316,146.06	13,308,345.32
未分配利润	53,299,339.11	53,267,233.08	141,226,934.97	141,156,728.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90,513,767.98	190,478,094.62	275,102,541.10	275,024,533.7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0,513,767.98	190,478,094.62	276,987,779.75	276,909,772.3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01,017,113.99	400,981,440.63	566,894,628.74	566,624,280.71
利润表项目				
所得税费用	1,400,317.59	1,513,998.35	35,481,096.97	35,403,089.57
净利润	18,315,425.04	18,201,744.28	112,344,262.60	112,422,270.00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206,926.88	18,093,246.12	105,171,858.74	105,249,866.14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本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 日执行解释 16 号的该项规定，对于在首次施行解释 16 号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解释 16 号的单项交易，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的规定进行调整。对于 2022 年 1 月 1 日因适用解释 16 号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

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因执行该项会计处理规定，本公司追溯调整了 2022 年 1 月 1 日合并财务报表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433,184.46 元、递延所得税负债 355,177.06 元，相关调整对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的影响金额为 78,007.40 元，其中盈余公积为 7,800.74 元、未分配利润为 70,206.66 元。本公司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5 号）的规定重新界定 2022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该项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261.0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80,067.8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4,269,470.9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557,349.8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95.2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58,284.84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7,669,129.80
减：所得税影响数	1,841,675.1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0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827,454.66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